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ST 黄海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草案）

资产出售交易对方	住所及通讯地址
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2 号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住所及通讯地址
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2 号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一三年五月

声 明

一、上市公司声明

本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重组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备查文件的查阅地点为本公司办公室。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重组报告书及本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本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重组报告书及本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二、交易对方声明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中车集团和化工科学院声明，保证其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整体方案包括：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两者之间互为前提，同步操作。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化工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重大资产出售

上市公司将持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给中车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根据中发国际出具的中发评报字[2012]第 136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2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拟出售资产的评估值为-64,666.10 万元。上述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拟出售资产中包含对青岛金岭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的预付款账面值为 1,579.16 万元，本次评估值为 1,579.16 万元，该预付款为针对位于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工业园土地的预付款，根据中发国际对该土地的市场价值出具的评估咨询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10 月 31 日)，该土地使用权的市场价值为 6,199.84 万元。拟出售资产中包含本公司因搬迁改造获得的 3.7 亿元搬迁补助资金，该资金属于拟出售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因本公司拟出售全部资产与负债的基准日评估值为-64,666.10 万元，故该基准日的评估值加上上述土地使用权市场价值及 3.7 亿元搬迁补助资金后仍为负值。

综合以上因素，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拟出售资产的整体作价为 1 元。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向化工科学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天华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天华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化工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研发实力雄厚、具备全套技术解决方案能力和较强盈利能力的化工装备高新技术企业。

根据中发国际出具的中发评报字[2012]第 165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2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拟购买资产天华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评估值为 60,195.59 万元，该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基于上述评估结果，经本公司与化工科学院协商，天华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作价为 60,195.59 万元。按本次股份发行价格 4.28 元/股计算，本公司应合计发行 140,643,901 股。

本次交易前，中国化工集团合计控制本公司 11,842.94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46.33%，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化工集团将合计控制本公司 25,907.33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上升为 65.38%，仍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

(一) 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正式批准本重组方案；

(二) 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且同意豁免化工科学院以要约方式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义务；

(三) 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三、上市公司取得的政府补贴将作为期间损益随拟出售资产交割

2012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发布了《关于收到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2012-066)：根据本公司 2012 年 11 月 12 日发布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2012-063 号)所述事项，3.7 亿元搬迁补助资金已由青岛海创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至本公司。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将已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计入 2012 年当期损益。根据本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本公司 2012 年实现扭亏，经审计的 201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8.95 万元。

根据《框架协议》及《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等文件的约定，本次 3.7 亿元搬迁补助资金所形成的相关收益，将作为本公司过渡期间损益于交割日出售给中车

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拟出售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6.47 亿元，预计于资产交割日时评估值加过渡期间的损益仍为负值，交割时仍将维持 1 元作价，不会影响最终的交易定价。

本次重组的法律顾问博金律师及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经过核查认为：上市公司获得政府补贴事项，属于拟出售资产过渡期间损益，最终需要结合过渡期间的经审计的损益结果，依照交易双方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对拟出售资产过渡期间损益的约定进行处理。该事项不会导致本次重组交易对象、交易标的或交易价格的变更，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综上所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取得的 3.7 亿元政府补贴及其形成的净资产，将作为期间损益随拟出售资产一并交割给中车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提请投资者注意。

四、黄海集团转让所持本公司股份对本次交易的影响

根据 2013 年 5 月 13 日化工科学院与黄海集团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化工科学院拟协议受让黄海集团所持本公司的全部股份（115,429,360 股）。

若上述股份转让获得批准，该项转让及本次重组完成后，化工科学院将持有本公司 64.63% 的股份（其中 14,064.39 万股占比 35.49%，为本次发行新股取得；11,542.94 万股占比 29.13%，为股份转让取得），黄海集团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本公司控股股东将由黄海集团变更为化工科学院，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化工集团。

五、本次交易的特别风险提示

（一）本次交易可能取消的风险

1、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本公司股票价格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未发生异常波动。本次交易的内部信息知情人对本公司股票停牌前 6 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出具了自查报告，未发现有自查范围内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但内幕交易核查

不限于自查，还可能包括监管机构对异常账户、自查范围外的相关人员进行核查等，因此本次重组仍存在因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2、拟购买资产天华院有限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但不排除整体经济下行导致标的资产盈利能力大幅下降，因此本次交易存在因标的资产业绩大幅下滑而被交易双方终止的风险。

（二）审批风险

本报告书出具之后，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如下程序：

1、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正式批准本重组方案；

2、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且同意豁免化工科学院以要约方式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义务；

3、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暂停上市及退市风险

本公司主营业务连年亏损，业绩持续下滑，2010年和2011年经审计净利润均为负，公司股票自2012年5月2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本公司于2012年12月获得3.7亿元政府补助，2012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8.95万元，实现扭亏。

但是，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仍为负值。因此，即使2012年扭亏，本公司仍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若本公司2013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继续为负，将被暂停上市；若2014年净资产仍不能转正，将被终止上市。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债务转移风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本公司就资产出售涉及的债务转移事项，已经取得债权人同意函的及已经提前偿还的债务共计143,069.36万元，占拟出售资产截至

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的负债总额的 86.84%。拟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中车集团对尚未取得债权人同意函的债务出具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若因未能取得债权人或担保权人关于上市公司债务或担保责任转移的同意函，致使上市公司被相关权利人要求履行偿还义务或被追索责任的，中车集团将承担相应的责任。

虽然中车集团已承诺承担全部未同意转移债务的偿还责任，但本公司仍对该等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果债权人追索债务时中车集团未能及时出面解决，本公司仍将承担相应偿还责任，可能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拟购买资产涉及部分房产权属瑕疵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天华院有限公司需要办理或变更性质的土地均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或变更土地性质，但天华院有限公司以及下属子公司南京天华尚有部分房产未取得权属证明。虽然发行对象化工科学院已经出具承诺：保证天华院有限公司拥有的所有房屋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其占有使用该等房屋不存在争议，若因该等房屋未能取得权利证书，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将全额对上市公司进行赔偿，但是上述房产瑕疵仍可能对本次重组的审批、未来的资产交割等方面产生负面影响。

（六）盈利预测风险

根据大信审计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3]第 13-00080 号），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 2013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6,054.53 万元，对应 2013 年每股收益为 0.15 元。

黄海股份在编制 2013 年度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时，根据天华院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3 月的实际经营成果作为预测基础，结合天华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销售计划、投资计划、融资计划、化工装备市场发展形势等相关资料并遵循谨慎性原则对业绩进行预测得出。

由于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因盈利预测假设条件发生变化及主要产品价格波动而导致收入和利润不能达到预测值的风险。

（七）重组后上市公司可能长期无法分红的风险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9.94 亿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全额承继该等累计未弥补亏损。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将面临由于存在未弥补亏损而长期无法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和通过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进行再融资的风险。

（八）大股东控制风险

本次交易前，中国化工集团合计控制本公司 11,842.94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46.33%，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化工集团将合计控制本公司 25,907.33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上升为 65.38%，仍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中国化工集团可以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本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股利分配等事项施加重大影响。同时，中国化工集团的利益可能与少数股东的利益不一致，因此存在大股东控制风险。

（九）拟购买资产的经营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变更为化工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尽管天华院有限公司在干燥设备、阳极保护设备等行业具备一定的技术领先优势，但在国外先进企业不断加大中国市场开拓力度以及本土企业技术不断发展进步的背景下，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仍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压力。因此，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在细分行业内面临国外先进生产厂商和国内其他厂商的市场竞争风险。

2、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由于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主营产品和业务为大型石化装备的设计、研究、制造、销售和服务，将受到行业周期性波动的一定影响。石油化工装备行业上游为钢材等原材料行业，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也将对拟购买资产的利润水平带来一定的影响。虽然近年来拟购买资产的收入、利润水平均逐年提高，但未来公司业绩仍存在随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3、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天华院于 2011 年 9 月 22 日收到甘肃省科技厅、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及甘肃省地税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天华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南京天华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被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税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

在此期间，天华院有限公司及南京天华享有所得税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天华院有限公司及南京天华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的认证，则存在无法继续享有税收优惠的风险。

（十）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10
释 义.....	13
第一章 交易概述.....	16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6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9
三、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20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配套融资安排.....	25
五、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	26
六、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变化.....	26
七、本次交易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26
八、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	27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9
一、基本信息.....	29
二、设立及股本变更情况.....	29
三、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31
四、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1
五、本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	33
六、本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状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33
七、关于 2012 年初解除部分员工劳动合同事项的说明.....	35
八、关于本公司政府补贴事项的说明.....	35

九、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37
第三章 交易对方介绍	39
一、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中车集团.....	39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化工科学院.....	42
第四章 拟出售资产的基本情况	48
一、拟出售资产的主要财务数据.....	48
二、拟出售资产的评估情况.....	48
三、拟出售的资产及其权属情况.....	49
四、拟出售的负债情况及转移取得的债权人同意情况.....	51
五、拟出售资产的抵押、担保及诉讼情况.....	54
六、职工安置方案.....	55
第五章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57
一、天华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57
二、历史沿革.....	57
三、天华院有限公司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61
四、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65
五、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67
六、天华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涉及的立项、环保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说明.....	80
七、天华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的资质情况.....	8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84
第六章 发行股份情况	86
一、发行股份方案.....	86
二、本次交易前后股权结构变化及控制权变化情况.....	87
三、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88
第七章 财务会计信息	90

一、拟购买资产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90
二、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	93
三、拟出售资产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94
四、最近一年一期备考财务报表.....	97
五、上市公司备考盈利预测.....	99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特定涵义：

*ST 黄海、黄海股份、上市公司、本公司	指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579
密炼胶公司	指	青岛密炼胶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股 36.03% 的参股子公司
中国化工集团	指	中国化工集团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黄海集团	指	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中车集团	指	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黄海集团的控股股东，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
化工科学院	指	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持有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装备总公司	指	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
天华院	指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
天华院有限公司	指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即天华院改制完成后的存续公司
苏州所	指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苏州研究所，天华院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
过程分析研究中心	指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苏州过程分析研究中心
南京天华	指	南京天华化学工程有限公司，天华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主要生产基地
三方监理	指	南京三方化工设备监理有限公司，天华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化检中心	指	化学工业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事业单位，原天华院的子企业，改制时剥离
青岛市国资委	指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拟出售资产	指	上市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拟购买资产	指	天华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本次重组、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本公司向化工科学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天华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同时将全部资产和负债出售给中车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定价基准日	指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
本报告书	指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框架协议》	指	上市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7 日与中车集团、化工科学院签署的《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
《资产出售协议》	指	上市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与中车集团签署的《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上市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与化工科学院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利润补偿协议》	指	上市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与化工科学院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华泰联合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博金律师	指	北京市博金律师事务所
大信审计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发国际	指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1 年修订）》
《重组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准则第 2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2 号》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四十三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

		适用意见第 12 号》
元	指	人民币元
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 1 月至 3 月

备注：

- 1、本报告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 2、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章 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一) 上市公司现有资产及业务状况

1、上市公司主营业务长期处于亏损状态

受制于市场整体环境不佳和自身抵御风险能力不强等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近年来经营长期处于亏损状态。2011年，我国轮胎行业受国际贸易摩擦影响较大，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产能严重过剩。2012年以来，加之全球经济低迷以及上市公司自身搬迁改造过程中人员流失、开工不足等因素影响，上市公司2011年和2012年全年产量下滑，经营性亏损进一步加重，短期内难以摆脱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弱的困局。

2、上市公司面临暂停上市及退市风险

由于本公司2010年和2011年分别亏损9,899.71万元和31,932.36万元，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自2012年5月2日起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虽然本公司采取了各种措施摆脱困境，但按照目前的经营状况，短期内通过经营扭亏已很难实现。

鉴于本公司在2012年初实施的搬迁改造过程中，承担了搬迁费用、设备维修和维护支出、资产毁损等损失，并发生了大额的职工安置费，给本公司经营与发展造成巨大压力。经本公司申请，青岛市政府同意，青岛市政府同意，青岛市老城区企业搬迁改造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12年11月9日下发了《关于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搬迁补助资金的批复》（青湾企办[2012]27号）文件，确定由青岛海创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3.7亿元搬迁补助资金。根据政府批文有关要求，本公司将规范使用本次搬迁补助资金，妥善解决职工安置问题，弥补搬迁损失。

2012年12月5日，前述搬迁补助资金由青岛海创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至本公司。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将已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计入2012年当期损益。根据本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本公司2012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8.95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3,678.45万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仍为负值。因此，即使2012年扭亏，本公司仍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若本公司2013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继续为负，将被暂停上市；若2014年净资产仍不能转正，将被终止上市。

尽管本公司2012年实现盈利，但若本次重组未能及时获批或实施完毕，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现状难以得到根本改观，在本公司净资产为负的情况下，未来仍存在暂停上市甚至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拟购买资产的行业情况

1、技术先进

天华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高端化工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研发实力雄厚、具备全套技术解决方案能力和较强盈利能力的化工装备高新技术企业，其技术和产品具有节能、增效、环保等特点。

2、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

天华院有限公司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生产的产品具有节能、环保等特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是国家鼓励和大力发展的装备产业。天华院有限公司的业务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目录中的“四、新材料技术”、“六、新能源及节能技术”以及“八、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

此外，近年来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鼓励高端装备产业的发展，主要文件如下：

（1）《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把能源、资源与环境列为首要的重点领域进行规划和布局,其中工业节能是第一优选主题,包括重点研究开发冶金、化工等流程工业主要高能耗的节能技术与装备。

(2) 国家“关于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实施意见和《中国节能技术政策大纲》

国家“关于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实施意见和《中国节能技术政策大纲》指出,要加强工业窑炉和换热设备节能改造,提高干燥炉的热效率,设备向大型化、连续化和自动化方面发展;同时在石化行业、钢铁行业和有色金属行业的具体目标中都包括了要大力推进清洁生产、节能降耗、污染治理与资源二次综合利用。

(3) 《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2006年)

《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明确指出:重点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技术装备和重要基础装备,在立足自主研发的基础上,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努力掌握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实现再创新和自主制造;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装备,通过与国外具有先进技术水平的企业合作,广泛开展联合设计、联合制造,逐步实现自主制造的目标;全面提升一般机械装备的制造水平,充分运用市场机制,进一步提高装备的产品质量和技术含量,降低生产成本,增加产品的附加值。

该文件还从国家政策的角度分析了装备制造业重点发展的方向及未来的预测,提出了十六项重大技术装备课题。天华院有限公司的PTA干燥机组国产化攻关研制项目和煤粉干燥技术就分别是其中第三项“以一批大型乙烯项目为国产化依托工程,通过引进关键技术消化吸收再创新和自主开发,实现百万吨级大型乙烯成套设备和对二甲苯(PX)、精对苯二甲酸(PTA)、聚脂成套设备的国产化”和“第四项:进行大型煤化工成套设备的研制开发,满足我国能源结构调整的需要”的子项。

(4) 装备制造业调整振兴规划(2009年2月)

2009年2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装备制造业调整振兴规划”，会议决定加快装备制造企业兼并重组和产品更新换代，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全面提升装备制造业的产业竞争力。

(5) 十二五规划纲要（2011年3月）

2011年3月17日发布的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提出：装备制造行业要提高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研发和系统集成水平，加强重大技术成套装备研发和产业化，推动装备产品智能化。

(三) 现行政策鼓励优质国有企业上市

国务院《关于推进国有资本调整和国有企业重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6]97号）中明确：“大力推进改制上市，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积极支持资产或主营业务资产优良的企业实现整体上市，鼓励已经上市的国有控股公司通过增资扩股、收购资产等方式，把主营业务资产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一) 有效改善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恢复盈利能力，消除退市风险

本次重组将上市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出售，相关人员随资产、业务剥离，同时将化工科学院下属优质资产天华院有限公司100%股权注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从轮胎生产、销售变成高端化工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质量及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极大改善，从根本上保护上市公司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有利于消除上市公司的退市风险。

(二) 推动天华院有限公司利用资本市场做大做强

天华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大型石油化工机械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可为客户提供全套的解决方案。最近三年来，业务发展速度较快，需要抓住有利时机实现与资本市场的对接，拓宽融资渠道，为加快业务发展及提高核心竞争力提供充沛资金，实现进一步做大做强的发展目标。

（三）为逐步解决同业竞争创造条件

中国化工集团旗下轮胎企业包括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和*ST 黄海两家上市公司以及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等非上市公司，由于存在同业竞争，两家上市公司的融资功能均无法发挥，轮胎业务板块的发展受到严重制约。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够得以实施，本公司将退出轮胎业务领域，中国化工集团轮胎业务板块上市公司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将得以消除。此外，本次重组也为启动轮胎业务的进一步整合，彻底解决轮胎业务板块同业竞争问题创造了有利条件。

三、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次重组整体方案包括：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两者之间互为前提，同步操作，若任何一个环节未获得有权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批准，则另一环节不予实施。具体内容为：

（一）重大资产出售

1、交易对方

本公司拟出售资产由中车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

2、出售的标的资产

本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3、标的资产定价及交易方式

根据中发国际出具的中发评报字[2012]第 136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2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拟出售资产的评估值为-64,666.10 万元。该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拟出售资产中包含对青岛金岭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的预付款账面值为 1,579.16 万元，本次评估值为 1,579.16 万元，该预付款为针对位于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工业园土地的预付款，根据中发国际对该土地的市场价值出具的评估咨询

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10 月 31 日),该土地使用权的市场价值为 6,199.84 万元。

综合以上因素,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拟出售资产的整体作价为 1 元。

4、标的资产在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归属

拟出售资产过渡期间损益由黄海股份享有或承担。若拟出售资产评估基准日评估值加过渡期间损益最终结果为负值或者不超过 1 元,交割时维持 1 元作价;若拟出售资产评估基准日评估值加过渡期间损益超过 1 元,超过部分由资产购买方在资产交割时另行支付。

2012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发布了《关于收到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3.7 亿元搬迁补助资金已由青岛海创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本次 3.7 亿元搬迁补助资金所形成的相关收益,将作为本公司过渡期间损益于交割日出售给中车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拟出售资产评估值为-6.47 亿元,于资产交割日时评估值加过渡期间的损益仍为负值,交割时仍将维持 1 元作价,因此补贴事宜不影响最终的交易定价。

5、相关的人员安排

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上市公司全部员工(包括但不限于在岗职工、待岗职工、内退职工、离退休职工、停薪留职职工、借调或借用职工、临时工等)的劳动关系,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关系,以及其他依法应向员工提供的福利、支付欠付的工资,均由中车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继并负责进行安置。

(二)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对象为化工科学院。

2、拟购买的标的资产

本次发行股份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天华院改制后的天华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3、标的资产的定价

根据中发国际出具的中发评报字[2012]第 165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2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天华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评估值为 60,195.59 万元，双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作价 60,195.59 万元。该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4、购买方式

*ST 黄海向化工科学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5、发行股份种类及面值

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每股面值为 1.00 元。

6、标的资产定价基准日

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10 月 31 日。

7、发行价格

上市公司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计算方法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上市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9 日公告的重组预案中，将审议预案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 年 11 月 9 日）作为定价基准日，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 4.28 元/股为基础，确定发行股份价格为 4.28 元/股。

8、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为“标的资产经备案的价格评估值/4.28 元每股”计算得出,目前标的资产经备案的评估结果为 60,195.59 万元,拟发行数量为 140,643,901 股。

如果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因公司股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除权、除息行为,使得发行价格发生变化,上述发行数量也将做相应调整。

9、发行股份的持股限制

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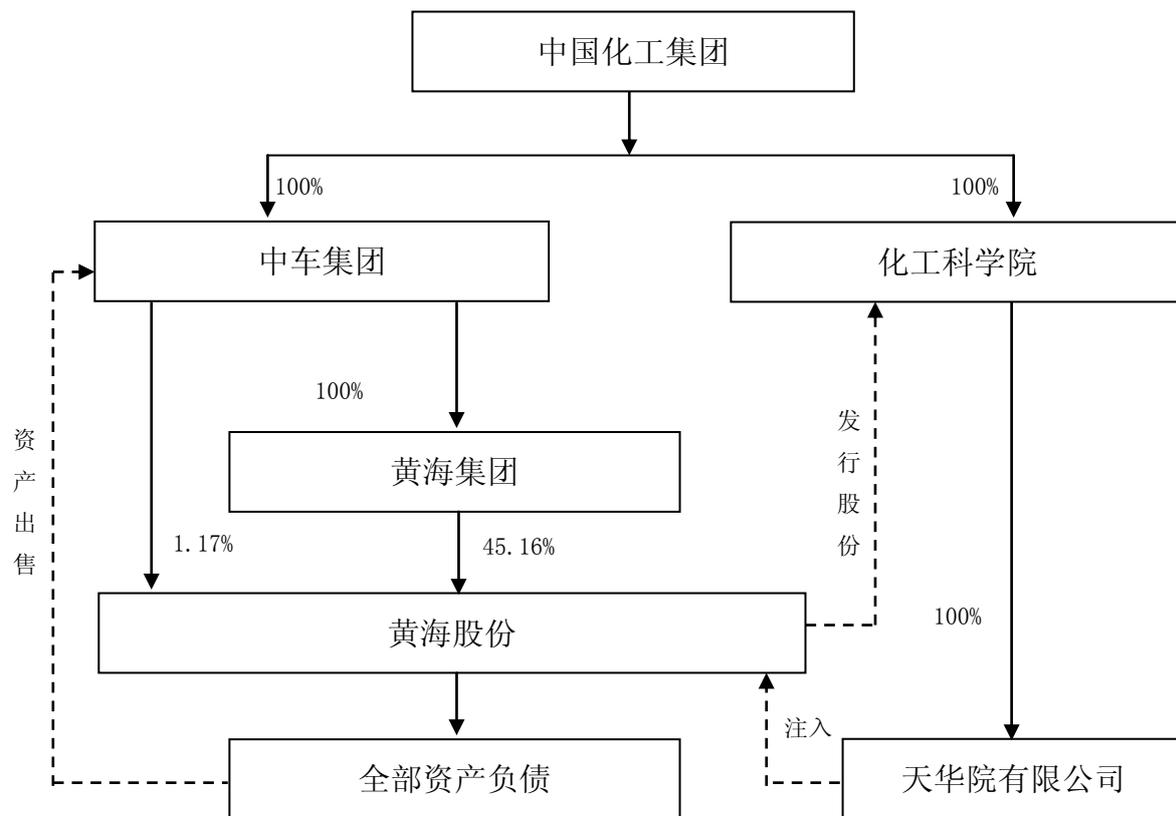
10、标的资产在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归属

标的资产在损益归属期间盈利,由上市公司享有;标的资产在损益归属期间亏损由化工科学院承担,化工科学院应在会计师对亏损数额进行确认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对目标资产进行补偿。

前述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及数额应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进行审计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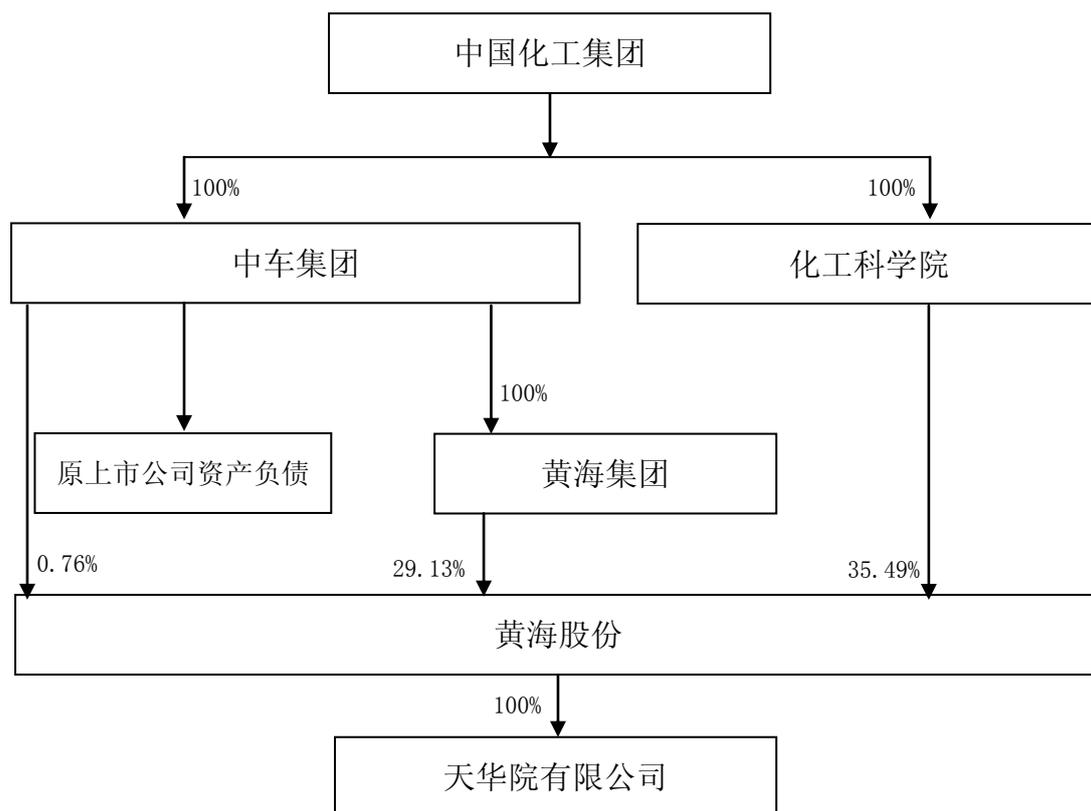
(三) 交易过程图

本次交易过程如下图所示：



注：原中车集团持有黄海集团 90%的股权，装备总公司持有黄海集团 10%的股权，现装备总公司将其持有黄海集团 10%的股权转让于中车集团，工商登记正在办理中。

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



另外,根据 2013 年 5 月 13 日化工科学院与黄海集团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化工科学院拟协议受让黄海集团所持全部本公司的股份(115,429,360 股)。若上述股份转让获得批准,该项转让及本次重组完成后,化工科学院将持有本公司 64.63%的股份(其中 14,064.39 万股占比 35.49%,为本次发行新股取得;11,542.94 万股占比 29.13%,为股份转让取得),黄海集团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本公司控股股东将由黄海集团变更为化工科学院,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化工集团。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配套融资安排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出售全部资产和负债,并发行股份购买天华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同时,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第四十六条的规定,由于上市公司拟出售全部经营性资产,并且发行股份购买其他资产,本次交易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本次交易无配套融资安排。

五、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中，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均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集团的下属企业，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六、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变化

本次交易前，中国化工集团合计控制本公司 11,842.94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46.33%，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化工集团将合计控制本公司 25,907.33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上升为 65.38%，仍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七、本次交易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2 号》及上交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借壳上市的标准和条件》的规定，借壳上市在相关数据的计算上需执行累计首次原则，即按照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之日起，上市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中累计向收购人购买的资产总额（含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同时，上市公司向收购人购买资产的交易行为），占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累计首次达到 100% 以上的原则。

2006 年 1 月，青岛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控股股东黄海集团 90% 产权和 10% 产权分别转让给中国化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车集团和装备总公司，黄海股份的实际控制人由青岛市国资委变更为中国化工集团。

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后，累计进行过两次资产购买：第一次为现金收购资产，即上市公司 2006 年 12 月 9 日收购黄海集团第二轮胎厂半钢子午胎生产线相关设备，账面总值 23,370.06 万元。第二次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上市公司拟向化工科学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天华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拟购买资产截

至基准日 2012 年 10 月 31 日的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24,064.08 万元。两次购买资产系两个独立事项，不存在将一个完整资产分拆成两次购买的情况，且 2006 年收购黄海集团的资产将在本次交易置出上市公司。基于从严认定来计算，将上述两次资产购买累计计算，合计为 147,434.14 万元，占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即 2005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153,748.83 万元的比例为 95.89%。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标准，不适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八、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

（一）已经履行的程序

1、2012 年 10 月 22 日，中车集团出具《总经理办公会决议》通过购买本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的相关事宜。

2、2012 年 10 月 30 日，化工科学院召开院长办公会，决议通过本次以天华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认购本公司发行的股份相关事宜。

3、2012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预案。同日，本公司与中车集团、化工科学院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框架协议》。

4、2012 年 11 月 28 日，化工科学院召开院长办公会，同意作为黄海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资产出售方及股份发行对象，并与黄海股份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

5、2013 年 1 月 16 日，中车集团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同意作为黄海股份重大资产出售的承接方签署《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6、2013 年 5 月 30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本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分别签署了如下协议：

（1）与中车集团签署了《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2) 与化工科学院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

(二) 尚需履行的程序

- 1、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正式批准本重组方案；
- 2、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且同意豁免化工科学院以要约方式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义务；
- 3、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	600579
证券简称	*ST 黄海
注册地址	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金岭工业园 3 号
通讯地址	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金岭工业园 3 号
注册资本	25,5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振华
成立日期	1999 年 6 月 30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370200018060417
邮政编码	266111
联系电话	0532-68016139
经营范围	橡胶轮胎制造、销售；橡胶化工产品开发、生产及销售；进出口业务（按外经贸部核准范围经营）；高新技术开发、咨询及服务；工艺开发；修旧利废。分支机构经营：二类汽车维修（小型车维修）；货物进出口；汽车装饰；汽车清洗服务；销售：汽车配件、润滑油、润滑脂、橡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

二、设立及股本变更情况

（一）设立及发行上市时的股本结构

1999 年 6 月，经青岛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青体改发（1999）151 号《关于青岛金黄海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获准设立的通知》和青岛市人民政府青股改字[1999]7 号《青岛市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批准，本公司由黄海集团作为主发起人，联合青岛市企业发展投资公司、青岛前卫炭黑化工厂、江苏兴达钢帘线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股本总额为 12,000 万元，

其中，黄海集团持股数量为 10,160.78 万股，占总股本 84.67%；青岛市企业发展投资公司、青岛前卫炭黑化工厂、江苏兴达钢帘线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分别为 1,738.90 万股、33.44 万股，33.44 万股和 33.44 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 14.49%、0.28%、0.28%和 0.28%。

2002 年 7 月 25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76 号文核准，本公司以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的方式成功发行 6,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经上交所上证上字（2002）134 号文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的 6,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于 2002 年 8 月 9 日起挂牌交易。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18,000 万股，其中控股股东黄海集团持有 10,160.78 万股，持股比例为 56.45%。

（二）发行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1、2002 年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0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0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本司于 2002 年 12 月 3 日实施了 2001 年度以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的总股本 1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新老股东按每 10 股送 1 股、转增 1 股及派发现金人民币 0.3 元（含税）的方案，共计送、转增股本 3,600 万股，本司总股本由此增至 21,600 万股。其中，控股股东黄海集团持股 121,929,360 股，持股比例为 56.45%。

2、2006 年实际控制人变更

2006 年 1 月，青岛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控股股东黄海集团 90% 产权和 10% 产权分别转让给中国化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车集团和装备总公司，黄海股份的实际控制人由青岛市国资委变更为中国化工集团。

3、2006 年股权分置改革

2006 年 10 月，本公司依据《关于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368 号文）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以资本公积金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

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可获得转增股份 5.5 股，共计转增 3,960 万股。上述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实施的 A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10 月 31 日。经过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股本增至 25,560 万股，控股股东为黄海集团，持股 121,929,360 股，持股比例为 47.70%。

4、2008 年控股股东股份拍卖

因黄海集团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由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青岛公信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25 日在青岛市闽江路 2 号国华大厦 B 座 1403 室主持了黄海集团所持有黄海股份限售流通股 3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37%）的司法拍卖会。拍卖结果为：自然人邱伟以 1,036 万元竞得黄海股份限售流通股 3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37%）并于随后办理完毕过户手续。本次股权拍卖后，黄海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减少至 118,429,360 股，持股比例为 46.33%。

5、2011 年控股股东股份划转

2011 年 9 月 8 日，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2007）一中执字第 1117-4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黄海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300 万股股份划转至中车集团名下。本次划转完成后，黄海集团持有本公司 115,429,36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5.16%。

三、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黄海集团，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化工集团。最近三年，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动。

2013 年 5 月 13 日，化工科学院与黄海集团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化工科学院拟协议受让黄海集团所持全部本公司的股份（115,429,360 股）。该次股权转让尚需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且中国证监会豁免化工科学院要约收购义务后方可实施。若上述事项得以实施，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化工科学院，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化工集团。

四、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2010 年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2010 年 4 月，本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出售全部资产和负债，相关业务和人员随资产剥离，同时向青岛齐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内蒙古齐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

重组期间，本公司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等，开展了大量工作，召开了四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但最后因拟购买资产有关土地及环保等问题，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5 日发布了终止该次重组事项的公告。

（二）2011 年股权转让

2011 年 9 月，黄海集团决定根据《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9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以公开征集方式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国有股 115,429,36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5.16%。

2011 年 10 月 18 日，黄海集团完成公开征集工作，并通过评审程序确定江苏凯威化工有限公司、上海永邦投资有限公司、新疆海益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三家公司为股权受让方，同时分别与上述三家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6,390 万股、3,874 万股、1,278.94 万股股权分别转让给上述三家公司，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股 7.40 元。如本次股权转让实施完成，江苏凯威化工有限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黄海集团将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由于本公司 2011 年度重大亏损，二级市场股价与《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股份转让价格偏差较大，黄海集团与上述三家公司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并未得到有效执行，且《股份转让协议》未取得国资委的批准并未生效，经协议各方协商后，黄海集团于 2012 年 3 月 5 日与上述三家公司签署了《终止协议书》，终止了该次股权转让。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7 日发布了相关公告。

（三）2013 年股权转让

为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推进，理顺上市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并提升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管理和决策效率，2013年5月13日，化工科学院与黄海集团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化工科学院拟协议受让黄海集团所持全部本公司的股份（115,429,360股）。交易双方约定本次交易价格为4.28元/股，本次股份转让的金额为494,037,660.80元，最终价款以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同意的价款为准。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本次股权转让尚需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且中国证监会豁免化工科学院要约收购义务后方可实施。

五、本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2013年3月31日，本公司的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5,429,360	45.16
2	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	3,000,000	1.17
3	周稷松	2,304,052	0.90
4	杜国宏	1,504,887	0.59
5	郭毅	1,487,200	0.58
6	周湘菊	1,204,201	0.47
7	大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0.47
8	何艳红	1,178,898	0.46
9	周继和	1,109,273	0.43
10	田明	1,029,200	0.40

六、本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状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橡胶轮胎的制造和销售。

近年来，由于轮胎行业的整体利润率下降，前端原料市场的价格持续高涨，成本压力巨大，而终端轮胎市场的竞争却日渐激烈，企业的盈利空间受到挤压。

此外，由于本公司历史包袱沉重，又受到搬迁和大量人员流失等原因的影响，产能无法释放，成本居高不下，近年来亏损较大。

本公司的经营状况欠佳，自 2005 年来长期处于经营性亏损状态，2010 年至 2012 年三年净利润分别为 -9,899.71 万元、-31,932.36 万元和 988.95 万元。

（二）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日期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4,602.04	110,972.33	119,106.82	140,204.34
负债总额	122,844.05	144,650.83	153,872.27	143,697.43
所有者权益	-38,242.02	-33,678.50	-34,765.45	-3,49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8,242.02	-33,678.50	-34,765.45	-3,49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50	-1.32	-1.36	-0.14
资产负债率（%）	145.20	130.35	129.19	102.49

2、利润表主要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3年1-3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8,578.97	43,677.94	144,418.25	147,030.73
营业利润	-4,570.34	-35,405.90	-31,225.61	-18,483.65
利润总额	-4,563.51	988.95	-31,932.34	-9,899.71
净利润	-4,563.51	988.95	-31,932.36	-9,899.71
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63.51	988.95	-31,932.36	-9,899.7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8	0.04	-1.25	-0.39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元)	-0.18	-1.32	-1.22	-0.72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3年1-3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8.97	21,026.74	3,912.89	-24,042.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7	69.46	2,120.10	10,188.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39.69	-856.95	-1,950.07	16,444.50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89.89	20,239.24	4,082.92	2,590.8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7	0.82	0.15	-0.94

七、关于 2012 年初解除部分员工劳动合同事项的说明

(一) 职工安置问题概述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 2 月 8 日公布的《关于黄海股份棘洪滩工业园职工搬迁安置有关问题的处理意见》的实施规定，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职工安置费用 153,456,206.38 元，其中与职工协商解除劳工合同的共支付经济补偿和一次性综合补助合计 128,894,570.32 元，与职工协商变更劳动合同继续履行的共支付一次性综合补助及基础奖励 24,561,636.06 元。

(二) 安置费用的承担安排

因上市公司所属职工解除劳动合同和选择变更劳动合同达成的所应支付给职工的经济补偿和一次性综合补助及基础奖励等，由上市公司承担。

八、关于本公司政府补贴事项的说明

（一）政府补贴事项的进展

根据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2012-063）：鉴于本公司在 2012 年初实施的搬迁改造过程中，承担了搬迁费用、设备维修和维护支出、资产毁损等损失，并发生了大额的职工安置费，给本公司经营与发展造成巨大压力。经本公司申请，青岛市政府同意，青岛市老城区企业搬迁改造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于 2012 年 11 月 9 日下发了《关于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搬迁补助资金的批复》（青湾企办[2012]27 号）文件，确定由青岛海创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 3.7 亿元搬迁补助资金。根据政府批文有关要求，本公司将规范使用本次搬迁补助资金，妥善解决职工安置问题，弥补搬迁损失。

2012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发布了《关于收到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2012-066）：根据本公司 2012 年 11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2012-063）所述事项，3.7 亿元搬迁补助资金已于日前由青岛海创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将已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计入 2012 年当期损益。2012 年，本公司实现扭亏，经审计的 201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8.95 万元。

（二）政府补贴事项对本次重组的影响

根据《框架协议》及《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等文件的约定，本次 3.7 亿元搬迁补助资金所形成的相关收益，将作为本公司过渡期间损益于交割日出售给中车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拟出售资产的于评估基准日评估值为-6.47 亿元，预计于资产交割日时评估值加过渡期间的损益仍为负值，交割时仍将维持 1 元作价，不会影响最终的交易定价。

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经过核查认为：上市公司获得政府补贴事项，属于拟出售资产过渡期间损益，最终需要结合过渡期间的经审计的损益结果，依照交易双方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对拟出售资产过渡期间损益的约定进行处理。该事项不会导致本次重组交易对象、交易标的或交易价格的变更，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综上所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取得的 3.7 亿元政府补贴及其形成的净资产，将作为期间损益随拟出售资产一并交割给中车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九、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8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王锋
成立日期	1980 年 9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受托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运营；轮胎、橡胶制品制造；橡胶用原辅材料、橡胶机械、技术服务；自营进出口业务（按核准许可证经营）；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业务。（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海集团持有本公司 115,429,36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5.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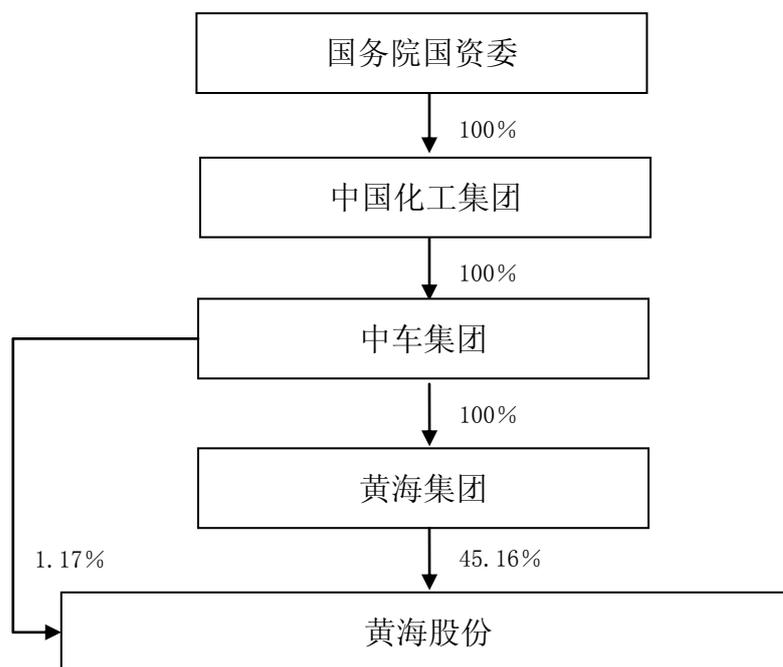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化工集团公司
注册资本	948,240.7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任建新
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9 日
经营范围：	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塑料、轮胎、橡胶制品、膜设备、化工设备的生产与销售；机械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建材、纺织品、轻工产品、林产品、林化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化工装备、化学清洗、防腐、石油化工、水处理技术的研究、开发、设计和施工；技术咨询、信息服务、设备租赁。

中国化工集团是经国务院批准，在原化工部直属的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等五家公司重组基础上新设立的国有大型企业集团，是直属国务院国资委监管的中央企业。

（三）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第三章 交易对方介绍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包括拟出售资产的受让方中车集团，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化工科学院。

一、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中车集团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
注册资本	856,755,000 元
法定代表人	冯益民
注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2 号
企业类型	全民所有制
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36606
税务登记证号码	110105118658721
经营范围	小轿车销售、装饰美容；汽车紧急救援；工程机械修理；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日用百货、车用化学品、汽车的销售；进出口业务；汽修行业信息咨询。

（二）历史沿革

1、1993 年 8 月，旅顺松辽实业公司设立

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前身为旅顺松辽实业公司，由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七四一七工厂于 1993 年 8 月投入 50 万元资金设立，住所为大连市旅顺口区铁山镇杨树沟村。

2、2002 年 4 月，划归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管理，更名为中车汽修公司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军队保障性企业交接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00〕27 号）、全国军队保障性企业交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于 2001 年 8 月 14 出具的《关于印发〈军队移交的保障性企业总体处理意见和具体实施方案〉的通知》（国联席〔2001〕4 号）

以及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出具的《关于将沈阳金戈实业总公司等三家企业资产与财务关系划归总公司管理的通知》（中蓝总发〔2002〕31号），旅顺松辽被划归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管理，并将经营地址迁至北京市。

2002年4月，旅顺松辽实业公司申请变更相关工商信息，更名为中车汽修公司，出资人变更为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住所变为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9号，注册资本为50万元，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核发了注册号为1000001003660《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002年5月，更名为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及首次增资

2002年5月，由中车汽修公司申请更名为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变更为40458.1万元，《企业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表》中登记了上述变化情况，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于2002年6月17日向其重新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2004年5月，划归中国化工集团公司直接管理

2004年5月，根据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关于调整部分企业管理关系的通知》（中国化工发政法〔2004〕18号），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含目前管理的全部企业）整体划归中国化工集团公司直接管理。

5、2005年7月，变更出资人及第二次增资

2005年7月，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申请变更出资人为中国化工集团，并将注册资本增至58,735万元。国务院国资委在《企业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表》登记了上述变化。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2005年8月变更住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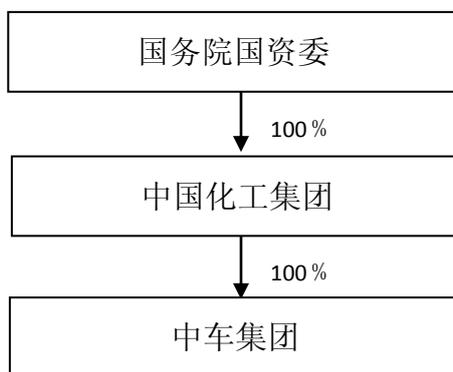
2005年8月，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

7、2006年7月，第三次增资

2006年7月，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申请将注册资本由58,735万元增至85,675.5万元。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了增资并在《企业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表》登记了上述变化。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变更了上述事项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6年7月至今，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中车集团产权控制关系



（四）下属企业概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中车集团的对外投资情况列表如下：

序号	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股比
1	中车（北京）汽修连锁有限公司	汽车维修	2,000	60%
2	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	橡胶原材料及产品	10,000	99%
3	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轮胎、橡胶制品	80,000	100%

（五）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财务数据

1、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中车集团主要从事汽车修理及汽车配件和相关产品销售等业务，目前除控制本公司46.33%股份外，还持有中车（北京）汽修连锁有限公司和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股权。

2、最近三年简要合并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67,800.31	178,366.24	185,559.74
股东权益	-63,978.51	-62,983.20	-61,709.60
净资产收益率(%)	-	-	-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867.23	7,958.13	6,858.61
净利润	-995.31	-1,517.62	-865.41

备注：以上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六）其它事项说明

1、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中车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3,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1.17%；同时也是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黄海集团的控股股东，持有黄海集团 100%的股权，合计控制上市公司 46.33%的股份。

2、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中车集团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3、最近五年内受处罚情况

中车集团出具声明函：“自本声明函出具之日前的最近五年，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均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等情形。”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化工科学院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
注册资本	249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肖世猛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2 号
企业类型	全民所有制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005004167
税务登记证号码	110105118658721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范围：无。一般经营范围：工程技术研究；化学试验；技术推广、技术咨询；科技项目招标代理。

（二）历史沿革

化工科学院前身为中国民族经济开发贸易公司，由中国民族经济开发总公司履行出资人义务进行管理。

1、1986 年 1 月，中国康华食品饮料公司设立

化工科学院设立时名称为“中国康华食品饮料公司”（以下简称“康华公司”），系经民政部于 1985 年 12 月 19 日以[1985]民办函字第 293 号文件、1986 年 1 月 23 日以（86）民福函第 016 号文件批准，由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所属的中国康华实业有限公司申请组建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康华公司设立时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工商企内字 01418 号），执照记载企业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芳草地西街三号，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2、1991 年划入中国民族经济开发总公司并增资

根据全国清理整顿公司领导小组于 1991 年 6 月 28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接收中国康华食品饮料公司的批复》（清整领审字[1991]015 号），康华公司划归中国民族经济开发总公司，成为其全民所有制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1992 年 3 月 28 日向康华公司出具的《核准通知书》，同意中国康华食品饮料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民族经济开发贸易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49 万元。1992 年 8 月 6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中国民族经济开发贸易公司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500416）。

3、2010 年 8 月，全部股权转让至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2010年8月，中国化工资产公司与中国民族经济开发总公司签订《国有产权转让协议》，由中国化工资产公司以人民币700万元受让中国民族经济开发贸易公司全部股权。2011年8月10日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对该次交易审核后出具了《企业国有产权交易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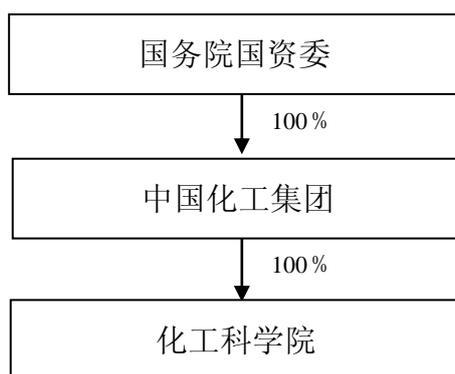
4、2011年9月变更出资人

2011年9月，根据中国化工集团《关于调整中国民族经济开发贸易公司管理层级的通知》，决定对中国民族经济开发贸易公司的管理层级进行调整，将其由中国化工集团所属三级企业提升为二级企业，出资人由中国化工资产公司变为中国化工集团。

5、2011年12月名称变更为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

2011年12月，中国民族经济开发贸易公司向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企业名称为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同时变更住所和经营范围。2011年12月14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化工科学院核发了注册号为11000000500416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执照记载企业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注册资本为249万元，实收资本249万元，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

(三) 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四) 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

1、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化工科学院主要业务为投资管理，并不从事具体生产经营。

根据化工科学院未来发展的既定战略，其主要负责科研院所的管理。此外，化工科学院还负责“未来科技城”的规划和建设任务，在规划的约 200 亩园区土地上，建设面向未来的以材料科学、环境科学、生命科学和绿色科学为发展方向的高科技研发中心。

2、最近一年简要合并财务数据

化工科学院 2010 年和 2011 年未实际经营。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化工科学院的简要合并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76,749.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4,418.45
项目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90,138.33
净利润	10,036.70
净资产收益率 (%)	8.60

备注：以上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 主要参控股企业情况

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比例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天华院有限公司	18,370.00	100%	化工装备机械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
中化化工科学技术研究总院	3,000.00	100%	农药和水处理药剂研究
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	4,948.00	100%	许可经营项目：产品认证和标准化；制造工程轮胎、垫带、橡胶制品；编辑、出版、发行《橡胶工业》、《轮胎工业》、《橡胶科技市场》期刊；利用自有《橡胶工业》、《轮胎工业》、《橡胶科技市场》杂志发布广告。 一般经营项目：橡胶、橡塑、塑料制品及原材料、机械设备、橡胶工业新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化工工程、橡塑工程、环境工程污染防治工程、压力容器及管道设计；建筑设计；工程总承包；工程咨询；信息咨询；轮胎质量检验；物业管理；出租写字间；销售针纺织品、五金交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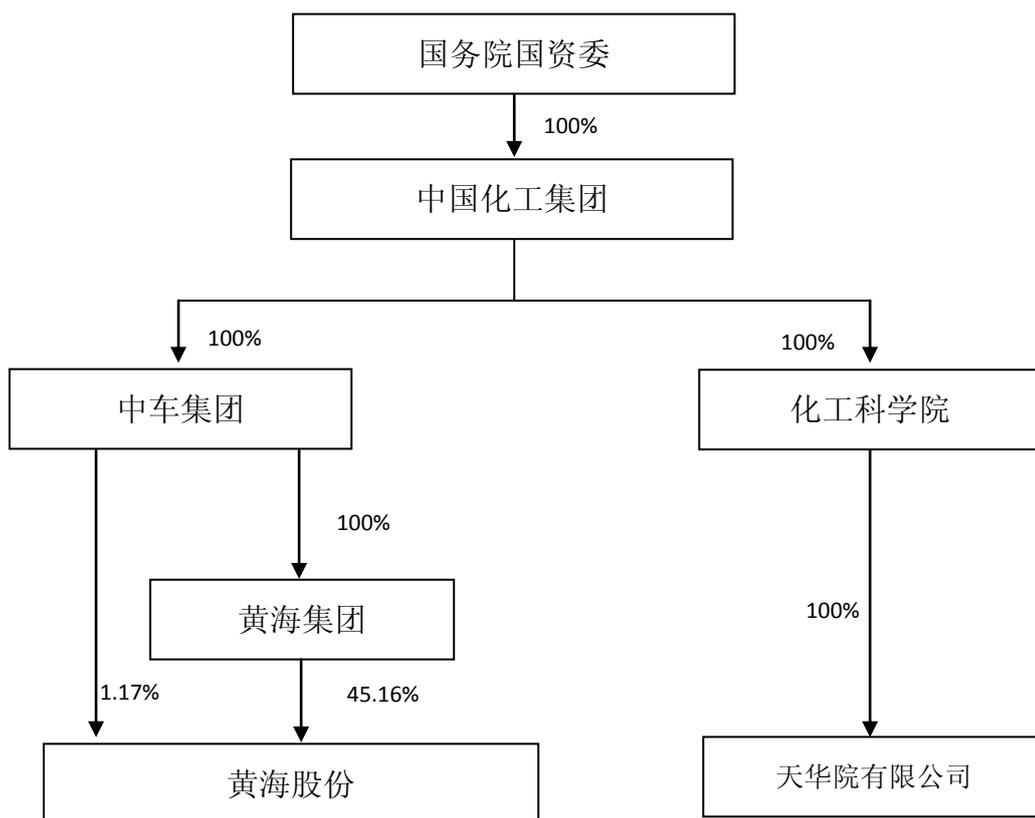
			电化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文化办公用机械、机械电器设备；租赁设备（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涉及和制作印刷品广告；销售橡胶制品、轮胎；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中国化工橡胶株洲研究设计院	1,198.00	100%	主营：乳胶制品、橡胶制品、高分子合成材料、气象器材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检测、监测、技贸及信息服务；上述产品的进出口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建筑材料、电工器材、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化工原料（需专项审批的除外）、塑料制品批零。兼营：汽车运输、房屋、设备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
中橡集团曙光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	2,295.80	100%	轮胎的研究、试制、制造、销售，轮胎制造技术咨询，特种轮胎质量监督检验，销售汽车（小轿车除外）。（凡涉及许可证的项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中橡集团炭黑工业研究设计院	1,364.60	100%	化工工程设计及总承包（乙级），建筑工程丙级综合性设计；出口本院及直属企业的炭黑系列化工产品、技术；进口本院及直属企业科研和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承包境外炭黑化工行业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屋租赁。炭黑，精细化工，橡胶，塑料制品，化工原料，计算机设备仪器制作，安装，承担炭黑生产装置及配套工程。

注：目前，除上述企业外，另有中橡集团沈阳橡胶研究设计院、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兰州天华设备厂、化学工业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已由化工科学院管理，但工商变更仍在办理中。

（六）其它事项说明

1、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

化工科学院与上市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两者与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集团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2、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化工科学院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3、最近五年内受处罚情况

化工科学院已出具声明函：“自本声明函出具之日前的最近五年，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均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等情形。”

第四章 拟出售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拟出售资产为上市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

一、拟出售资产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大信审计出具的大信审字[2013]第13-00003号《审计报告》以及上市公司2011年审计报告，拟出售资产最近两年一期简要合并财务数据如下：

(一)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4,602.04	110,972.33	119,106.82
负债总额	122,844.05	144,650.83	153,872.27
所有者权益	-38,242.02	-33,678.50	-34,765.45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	-38,242.02	-33,678.50	-34,765.45

(二)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1-3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8,578.97	43,677.94	144,418.25
营业利润	-4,570.34	-35,405.90	-31,225.61
利润总额	-4,563.51	988.95	-31,932.34
净 利 润	-4,563.51	988.95	-31,932.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63.51	988.95	-31,932.36

二、拟出售资产的评估情况

截至基准日 2012 年 10 月 31 日,拟出售资产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 97,404.98 万元, 负债为 164,743.81 万元, 净资产为-67,338.83 万元; 经评估, 资产总额为 100,077.71 万元, 负债为 164,743.81 万元, 净资产为-64,666.10 万元, 净资产较账面价值增值 2,672.73 万元, 增值率为 3.97%。

三、拟出售的资产及其权属情况

(一) 资产总体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本公司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流动资产:	金额
货币资金	4,073.85
应收票据	3,791.00
应收账款	8,408.55
预付款项	10,163.82
其他应收款	2,599.77
存货	17,145.92
流动资产合计	46,182.9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37,894.54
在建工程	13,327.54
无形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222.07
资产总计	97,404.97

(二) 涉及的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 本公司不存在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仅持有密炼胶公司 36.03% 股权。由于密炼胶公司经营业绩不佳, 亏损严重, 本公司的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已于 2011 年减记为 0。

本公司持有的密炼胶公司 36.03% 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影响所有权转移的事项。本公司已就本次资产出售事宜向密炼胶公司的其他股东发出了征询函,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密炼胶公司除本公司外其他股东均已同意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受让权。

（三）涉及的土地情况

1、权属情况

本公司现实际使用位于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工业园的土地一宗。根据 2002 年 6 月 16 日和 2007 年 6 月 27 日青岛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城阳国土资源分局、黄海集团签署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青岛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城阳国土资源分局共计将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金岭工业园面积为 217,757.00 平方米 (折合 326.64 亩)的土地使用权出让给黄海集团，出让款项 15,791,600.00 元由本公司支付，本公司将其作为往来款核算。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本公司尚未取得上述土地的使用权证书，前述款项仍在往来款科目挂账。

2、评估情况

本次重组中，本公司将上述预付款作为债权进行转让并按照其账面价值评估，评估值为 1,579.16 万元。另根据中发国际对该土地的市场价值出具的中发评咨字[2012]第 006 号评估咨询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10 月 31 日），该土地使用权的市场价值为 6,199.84 万元。

由于本公司拟出售资产评估值为-6.47 亿元。根据本公司和中车集团签署的《框架协议》及《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即使综合考虑土地使用权的市场价值、政府补贴等因素，仍不能使本公司拟出售资产价值转正。因此，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拟出售资产的整体作价为 1 元。

同时，中车集团承诺并确认：已完全充分知悉拟出售资产所存在的权利限制瑕疵和风险，如因客观原因未能在资产交割日前办理完相关产权证书导致该等资产无法及时办理过户手续的，则该等资产的实际权益及与之相关的风险，自相关拟出售资产在资产交割日移交至中车集团承担，并视为上市公司已向中车集团交割完毕，中车集团不会因此追究上市公司的任何责任。

本次重组的法律顾问博金律师认为：上市公司出售的资产中棘洪滩金岭工业园 326.64 亩土地虽在评估中按照预付账款进行评估，但在出售资产定价中已考虑了土地增值因素，中车集团亦在《框架协议》和《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中予以承诺和确认。上述资产处置符合法律规定，不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认为：拟出售资产评估值为-6.47 亿元，其中土地预付款按账面值进行评估，结果为 1,579.16 万元；另根据中发国际对该土地的市场价值出具的中发评咨字[2012]第 006 号评估咨询报告书，该土地使用权的市场价值为 6,199.84 万元。根据黄海股份和中车集团签署的《框架协议》及《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上述事项不会改变本次拟出售资产 1 元的作价。中车集团对拟出售资产所存在的权利限制瑕疵和风险进行了承诺和确认。因此，中车集团以 1 元对价购买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拟出售的负债情况及转移取得的债权人同意情况

（一）负债总体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本公司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流动负债：	金额
短期借款	70,886.34
应付票据	3,466.39
应付账款	32,527.84
预收款项	552.19
应付职工薪酬	8,058.33
应交税费	-307.60
其他应付款	49,560.33
流动负债合计	164,743.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164,743.81

（二）短期借款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短期借款 7.09 亿元主要为保证借款 3.59 亿元，信用借款 3.5 亿元，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保证借款

保证借款主要为向青岛银行贷款 5,750 万元，向交通银行贷款 30,136.3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元）	担保方
青岛银行瑞昌路支行	13,500,000.00	青岛橡六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海尔路支行	44,000,000.00	中国化工集团
交行李沧二支	30,000,000.00	中国化工橡胶总公司
交行李沧二支	250,000,000.00	中国化工集团
交通银行	21,363,423.83	中国化工集团
合 计	358,863,423.83	

2、信用借款

信用借款为公司向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的借款 3.5 亿元。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万元）	偿还期限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	2013-7-11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	2013-7-11

（三）其他应付款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 49,560.33 万元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集团及其关联方为支持本公司发展给予的流动资金借款，该等借款金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90% 左右。主要的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1. 中国化工集团	237,420,000.00	借款
2. 中国化工橡胶总公司	207,901,951.36	借款
3. 中车集团	8,000,000.00	借款
4. 青岛橡胶工业研究所	5,000,000.00	往来款
5. 中车(北京)汽修连锁有限公司	4,830,412.66	往来款
合 计	463,152,364.02	—

（四）债权人同意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涉及本公司债务的转移，需要取得债权人同意方可进行。对此，本公司于2012年11月7日出具承诺：在本公司审议本次重组的第二次董事会召开前，取得债权人同意函的债务金额不低于负债总额的80%，其中金融债权人、关联方债权人的同意比例为100%。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本公司已取得的债务转移同意函或已偿还的债务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负债科目	评估基准日账面金额	取得同意函或偿还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8,863,423.83	708,863,423.83	43.03%
应付票据	34,663,879.00	34,663,879.00	2.10%
应付账款	325,278,400.15	137,259,255.68	8.33%
预收款项	5,521,907.03	4,293,365.80	0.26%
应付职工薪酬	80,583,252.70	80,583,252.70	4.89%
应交税费	-3,076,028.66	—	
其他应付款	495,603,268.70	465,030,419.30	28.2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47,438,102.75	1,430,696,087.21	86.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合计	1,647,438,102.75	1,430,693,596.31	86.84%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本公司已经取得债权人书面同意转移及已偿还的债务共计14.31亿元，占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截至审计、评估基准日拟出售负债总额的86.84%，其中金融债权人、关联方债权人的同意比例均为100%。

（五）未明确同意转移的负债的处理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本公司负债整体转移的事项仍在进行中，若本次重组资产交割时仍存在未同意转移的负债，中车集团承诺如下：

本次重组完成后，若因未能取得债权人或担保权人关于上市公司债务或担保责任转移的同意函，致使上市公司被相关权利人要求履行偿还义务或被追索责任的，中车集团将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拟出售资产的抵押、担保及诉讼情况

（一）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本公司无资产抵押的情况。

（二）拟出售资产的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三）拟出售资产的未决诉讼情况

根据黄海股份出具的说明并经核查，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海股份涉及的未决重大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1、2011年10月20日，尹俊方、田占军、于军、张连春、李志儒五人以产品质量纠纷为由，分别向元氏县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黄海股份支付三包轮胎折款共计2,008,669元人民币以及逾期付款利息。目前该案尚在审理之中。

2、2012年2月8日，美国太平洋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API”）以模具合同纠纷为由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黄海股份放行API所有的轮胎模具234付。目前该案尚在仲裁审理中。

3、2012年8月6日，黄海股份以货款纠纷为由向青岛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API支付拖欠货款1,210,000美元。目前该案尚在仲裁审理中。

同日，API以质量纠纷为由向青岛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黄海股份赔偿因其产品质量给API造成的损失11,781,000元人民币。目前该案尚在仲裁审理中。

4、2013年1月18日，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以买卖合同欠款纠纷为由，向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黄海股份支付拖欠货款3,660,800元人民币。目前该案尚在审理之中。

中车集团承诺：如因拟出售资产范围内的债务，或因与拟出售资产相关的一切未披露债务（包括或有负债）、或因与拟出售资产相关的诉讼、处罚、侵权、税费等造成交割日后的上市公司受到经济损失的，在该等损失被确认之后，中车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应当向上市公司全额补偿该等损失，并于接到上市公司的书面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将全额补偿的款项划付至上市公司指定的账户。

（四）资产冻结、查封情况

2012年9月20日和2012年11月23日，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人民法院分别做出《执行裁定书》，裁定按照该院（2012）李商初字第1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对黄海股份进行强制执行，冻结黄海股份账号为372005550146310000314的账户，查封黄海股份1200R20轮胎1500套。此次资产冻结、查封为人民法院对本次重组基准日之前的已决诉讼的强制执行，黄海股份已对该诉讼判决结果计提了负债，本次重组在对黄海股份资产负债进行评估时也考虑到了该判决结果所对应的负债。

对此，中车集团已出具承诺：“本单位明确知晓黄海股份存在资产及账户被查封的情况，本单位承诺不会因前述查封情况及未来交割日之前发生类似情况而影响本次重组相关协议的履行，在黄海股份向本单位转让全部资产、负债时，如出现资产被查封、冻结、拍卖等情形，不视为上市公司违约，本次交易有效。”

博金律师认为，上述资产查封情形对本次重组不会造成实质性障碍。

华泰联合证券认为，黄海股份已对该诉讼判决结果计提了负债，本次重组在对黄海股份资产负债进行评估时也考虑到了该判决结果所对应的负债，并且中车集团已就此次查封事宜出具了相关承诺，因此上述资产查封情形对本次重组不会造成实质性障碍。

六、职工安置方案

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本公司全部员工（包括但不限于在岗职工、待岗职工、内退职工、离退休职工、停薪留职职工、借调或借用职工、临时工等）的劳动关系，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关系，以及其他依法应向员工提供的福利、支付欠付的工资，均由中车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继并负责进行安置。

上述整体资产负债出售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表决，全票通过。

第五章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一、天华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住所	兰州市西固区合水北路3号
注册资本	183,7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肖世猛
营业执照注册号	620000100001488
税务登记证	甘地（国）62010471903640X
企业性质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2000年11月3日至2020年11月2日
经营范围	石油化工、化工、冶金、建筑行业的机器、单元设备、腐蚀与防护工程及设备、生产过程控制、自动化仪器仪表与系统控制设备、计算机及软件工程开发、产品制造、检验与检测、化工机械及自动化标准化、化工设计、工程咨询、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主导工艺乙级设计，机械化工设备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

二、历史沿革

天华院有限公司的前身为天华院，系由天华院整体改制设立，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2年9月28日向其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性质由全民所有制企业变更为公司制企业。天华院的主要历史沿革过程如下：

（一）2000年转制设立

天华院由化工部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转制而来，原为化工部化工机械研究院和化工部自动化研究所合并成立的化工部直属科研机构，是原化工部十大重点科研院所之一，三个科技体制改革试点单位之一和国家级第一批转制的242个科研机构之一。

1999年5月31日，科学技术部和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印发国家经贸委管理的10个国家局所属科研机构转制方案的通知》（国科发改字[1999]197号）批准天华院企业化转制工作。依据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于2000年3月17日出具的《关于设立“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的函》（中化装综发[2000]第41号）以及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昊华集团”）于2000年4月1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设立“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的批复》（中昊办发[2000]058号），天华院于2000年11月3日设立，并取得了由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620000100064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兰州市西固区合水北路3号，法定代表人为张亚丁，注册资本40,280,000元，经济性质为国有企业，隶属装备总公司管理。

（二）2002年3月减资

根据昊华集团出具的《关于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中昊财发[2001]097号），天华院于2002年3月13日申请减少注册资本金至20,980,000元，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02年3月28日在《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登记了上述变化情况。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对此注册资本变化进行了变更登记。

（三）2003年4月产权划转至昊华集团

2003年4月，昊华集团出具《关于变更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管理关系的通知》（中昊办发[2003]77号），决定自2003年4月18日起，天华院产权由装备总公司无偿划转至昊华集团。

（四）2006年5月第一次增资

根据昊华集团于2006年5月9日出具的《关于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中昊财发[2006]139号），天华院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2,901.98万元，转增后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甘肃众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甘众会验字（2006）第065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出资到位。

国务院国资委于 2006 年 8 月 29 日在《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登记了上述变化情况。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对此注册资本变化进行了变更登记。

（五）2008 年 7 月，产权重新划归至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

根据中国化工集团于 2008 年 7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无偿划转益阳橡胶塑料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和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国有产权的批复》（中国化工发财[2008]261 号），同意将天华院由昊华集团无偿划转至装备总公司。

（六）2009 年 2 月第二次增资

2008 年 12 月，根据中化财[2008]296 号文，天华院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 15,000 万元。甘肃天一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一永信验字（2008）第 033 号《验资报告》，验证出资到位。国务院国资委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在《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登记了上述变化情况，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2 月 4 日核准此次变更。

（七）2011 年 10 月第三次增资

2011 年 8 月，根据装备总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中化装总发[2011]85 号），同意将财政拨款 3,370 万元增加天华院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增至 18,370 万元。甘肃浩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甘浩元验字（2011）第 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出资到位。国务院国资委于 2011 年 8 月 24 日在《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登记了上述变化情况，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1 年 10 月 21 日核准此次变更。

（八）2012 年 8 月产权划转至化工科学院

根据中国化工集团 2012 年 8 月 14 日出具的《关于无偿划转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国有产权的批复》，天华院产权由装备总公司划转至化工科学院。

（九）2012 年 9 月改制成为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9月4日，中国化工集团出具《关于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改制的批复》（中国化工发管信[2012]340号），对天华院整体改制方案作出同意批复，改制后天华院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9月6日，大信审计出具大信专审字[2012]第3-0129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2012年6月30日，天华院合并报表口径资产总额119,243.51万元，负债76,738.40万元，净资产42,505.11万元；母公司报表口径下，资产总额为96,591.42万元，负债为59,855.33万元，净资产为36,736.09万元。

2012年9月14日，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出具《关于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资产剥离的批复》（中国化工发财[2012]372号），同意将天华院下属化检中心、兰州天华化工设备厂两个子企业以及部分资产负债以201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剥离。

2012年9月18日，中发国际出具中发评报字[2012]第106号《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天华院于评估基准日2012年6月30日经评估的资产总额为115,710.06万元，负债为59,855.34万元，净资产为55,854.72万元，净资产较账面价值增值19,118.63万元，增值率为52.04%。

2012年9月20日，大信审计为本次改制出具大信验字[2012]第3-0025号《验资报告》。

2012年9月26日，中国化工集团出具《关于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改制实施方案的批复》（中国化工发管信[2012]382号），同意天华院按改制实施方案进行改制。改制后的天华院有限公司承担原企业债权债务，并妥善安置职工，所有在册职工及离退休人员均由改制后的新公司整体接收（本次改制职工安置方案经天华院职工代表大会于2012年9月17日通过）。根据资产评估报告，改制企业净资产55,854.72万元作为对改制后公司的出资，其中18,37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2年9月28日，天华院完成改制变更的工商登记，取得了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变更为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

设计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肖世猛，注册资本 18,370 万元，公司类型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石油化工、化工、冶金、建筑行业的机器、单元设备、腐蚀与防护工程及设备、生产过程控制、自动化仪器仪表与系统控制设备、计算机及软件工程开发、产品制造、检验与检测、化工机械及自动化标准化、化工设计、工程咨询、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主导工艺乙级设计；机械化工设备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

三、天华院有限公司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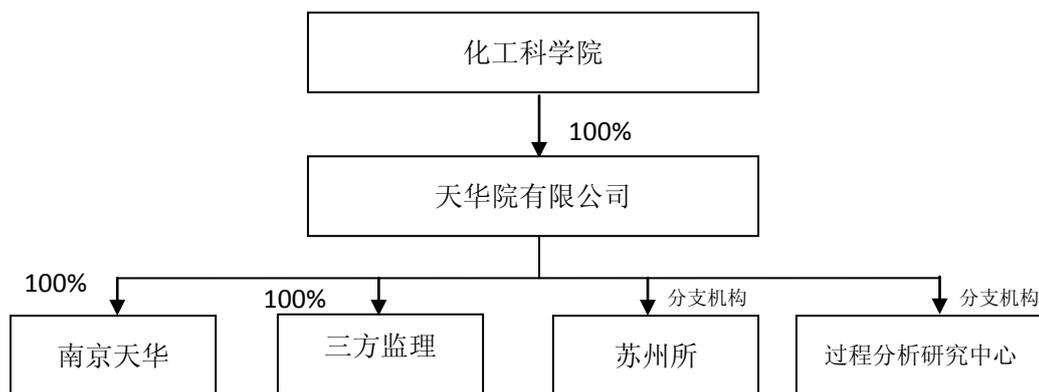
（一）天华院有限公司的股权控制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天华院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为化工科学院，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化工集团，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天华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天华院有限公司共有 2 家分支机构和 2 家全资子公司，股权结构下图所示：



1、南京天华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京天华化学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喜燕路 69 号
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肖世猛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21000121740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	2008 年 6 月 18 日至 2058 年 6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化工、石油化工、冶金、环保、医药、电力成套设备和仪器仪表及自动化控制系统的研究、设计、制造、安装、调试以及工程设计和工程承包；设备的检验检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 主要业务情况

南京天华是天华院有限公司为解决大型、特大型重大设备的研制过程中的运输难题，更好地靠近石化企业、服务石化企业而着力打造的装备研发制造基地。目前，南京天华已承担了大部分的加工制造任务，天华院有限公司取得的大型设备制造订单一般委托南京天华制造或加工。

(3) 简要财务数据

南京天华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7,727.53	49,476.78	38,975.53
净资产	21,835.08	22,219.38	17,488.73
项目	2013年1-3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1,078.22	42,431.59	3,640.77
利润总额	-371.67	3,878.76	-507.64
净利润	-384.30	3,593.07	-488.40

2、三方监理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京三方化工设备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19号南大苏富特科技创新园一号楼3层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肖世猛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00000039867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	2004年10月18日至2024年10月15日
经营范围：	化工及石油化工设备监理、检验；机械设备工程技术开发及检验、质量管理咨询服务；第一、二、三类在用压力容器检验；在用压力管道检验；石化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

(2) 主要业务及经营情况

三方监理主要从事化工、石油化工、煤化工行业设备制造过程中质量性能的监督及检验检测工作，为客户提供独立的第三方综合性的设备制造的“一站式”质量监检服务。三方监理拥有各种高端检测设备，如超声波探伤仪、超声波测厚仪、膜层测厚仪、现场金相显微镜（具有数码图像处理功能）、铁素体测试仪、TOFD检测设备、合金分析仪、小型光谱仪、便捷式光谱仪、扫描电镜、超高温显微镜、台式金相显微镜等，便于全方位实现监检服务。截至2012年底，三方监理现有监理资质的专业人员100人，其中，注册设备监理师30人，专业监理

师 37 人，助理监理师 33 人。年龄及学历结构合理，综合素质较高，为三方监理的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3) 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519.25	2,523.00	2,307.84
净资产	2,021.68	1,958.71	1,706.47
项目	2013 年 1—3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539.43	2,180.00	1,934.85
利润总额	84.82	321.39	323.62
净利润	62.97	252.24	239.93

3、苏州所（分支机构）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苏州研究所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吴中东路 140 号
负责人	肖世猛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06000010574
企业性质	分支机构
成立日期	1990 年 11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石油化工、化工、冶金、建筑行业的机器、单元设备、腐蚀与防护工程及设备、生产过程控制、自动化仪器仪表与系统控制设备、计算机及软件工程开发、产品制造、检验与检测、化工机械及自动化标准化、化工设计、工程咨询、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主导工艺乙级设计；机械化工设备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

(2) 主要业务情况

为充分利用天华院在苏州地区拥有的土地资源，并在江浙沪等经济发达地区进一步开拓市场，兰州的自动化研究所在苏州设立了苏州所，其主要产品为工业气相色谱分析仪、过程分析系统。

4、过程分析研究中心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苏州过程分析研究中心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繁丰路 666 号 2 幢
负责人	肖世猛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06000321368
企业性质	分支机构
成立日期	2013 年 2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石油化工、化工、冶金、建筑行业的机器、单元设备、腐蚀与防护工程及设备、生产过程控制、自动化仪器仪表与系统控制设备、计算机及软件工程开发、产品制造、检验与检测、化工机械及自动化标准化、化工设计、工程咨询、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主导工艺乙级设计；机械化工设备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

(2) 主要业务情况

为了更于苏州所业务在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的开展，天华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2 月在苏州新设该分支机构，其主要业务与经营范围与苏州所相同。

四、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一) 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天华院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化工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主要产品种类主要包括：干燥单元设备、阳极保护设备、双螺杆挤出机、防腐保温管道、裂解炉、仪器仪表以及其他配件等。业务范围涉及化工、石油化工、煤化工、冶金、电力等行业。

天华院有限公司的产品主要为非标准化产品，可根据客户定制需求提供研发、设计、制造为一体的解决方案。

(二) 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大信审计出具的大信审字[2013]第 13-00097 号审计报告,天华院有限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83,132.01	99,278.33	93,354.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23.44	38,148.78	25,693.82
资产总计	125,855.45	137,427.11	119,047.84
流动负债合计	69,760.25	80,377.65	76,197.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9.13	2,235.50	3,263.12
负债合计	71,949.38	82,613.15	79,460.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906.07	54,813.96	39,587.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53,906.07	54,813.96	37,687.07
项目	2013年1-3月	2012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9,955.35	107,267.15	73,400.60
营业利润	-976.40	5,349.96	4,137.60
利润总额	-827.57	6,625.90	5,774.69
净利润	-907.89	5,993.74	4,910.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907.89	6,020.93	4,374.32

2013年1-3月净利润为负,主要原因为2013年天华院有限公司一季度大型装备的订单交货数量较少,一季度确认的营业收入仅为9,955.35万元,不足2012年全年收入的10%,在扣除固定费用支出后,天华院有限公司一季度净利润为负。天华院有限公司已取得较多的大型设备订单,该等大型设备的设计生产周期较长,部分订单交货周期为一年或者更长时间,由于采用的是销货后一次性确认收入的原则,各时点收入确认的金额分布不均衡,较短的期间内收入易产生波动,无法反映全年的盈利水平。

根据对天华院有限公司已签约订单的核查,截至2013年4月末,天华院有限公司正在履行的销售合同合计约280个,合同总金额约为9.63亿元,其中尚未实现或确认的收入金额为8.23亿。上述已签约的订单中明确2013年底前交货

的合同金额约为 8.26 亿，其中未实现或确认的收入金额为 7.05 亿。随着上述存量合同收入逐步确认，以及新订单的增加，天华院有限公司 2013 年全年营业收入仍将保持平稳，根据大信审计出具的大信专审字[2013]第 13-00079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2013 年全年天华院有限公司可实现净利润约为 6,054.53 万元。

五、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一）主要资产

根据大信审计出具的大信审字[2013]第 13-00097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天华院有限公司总资产 125,855.4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83,132.01 万元，非流动资产 42,723.44 万元。非流动资产中，固定资产 26,061.10 万元，无形资产 15,709.80 万元。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1、主要固定资产

（1）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天华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所有权人	序号	坐落	房产证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m2
天华院有限公司	1	兰州市西固区西固城街道合水北路 3 号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 293916 号	容器加工车间	5,456.62
	2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 293915 号	综合办公楼	4,861.03
	3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 293910 号	同位素楼	1,434.86
	4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 293914 号	放射源库	150.9
	5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 293918 号	仪表装配车间	2,755.54
	6	兰州市西固区合水北路 1 号（5 街坊）	正在办理	保温活动房	10.56
	7		正在办理	色谱楼	877

	8	兰州市西固区西固城街道合水北路3号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293917号	实验中心	1,922.33
	9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293911号	图书资料楼	3,257.1
	10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293912号	CAD 机房	497.25
	11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293909号	化学工程楼	5,122.47
	12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293913号	变电所	215.9
	13	兰州市西固区西固城街道合水北路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303912号	信息大楼	15,161.94
	14		正在办理	沿街二层楼	2,870.00
	15		正在办理	图书资料楼南楼	3457.14
	16	兰州市西固区合水北路1号(5街坊)	正在办理	金工车间	2,080.00
	17		正在办理	管道彩板车间	803.6
	18		正在办理	彩板房	61
	19	兰州市西固区福利西路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303240\303247\303251\303246\303242\303245号	一层商铺(125#)	755
	20	兰州市西固区福利西路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303250\303238\303249\303241\303239\303248\303244\303243号	一层商铺(124#)	522.38
	21	兰州市西固区先锋路街道公园路无号第1层001室	兰房权证(西固区)字第305417号	自动化条形楼	346.41
天华院有限公司(苏州所)	1	苏州市吴中区吴中东路140号1幢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00304495号	办公楼(4层)	1,088.00
	2	苏州市吴中区吴中东路140号2幢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00304496号	门卫(1层)	13.86
	3	苏州市吴中区苏苑新村27幢103室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00304492号	宿舍(苏苑村27幢103室)	60
	4	苏州市吴中区苏苑新村27幢303室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00304493号	宿舍(苏苑村27幢303室)	60
	5	苏州市吴中区苏苑新村27幢603室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00304494号	宿舍(苏苑村27幢603室)	60

	6	苏州市吴中区苏苑新村 35 幢 105 室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304491 号	宿舍 (苏苑村 35 幢 105 室)	52.34
南京天华	1	南京市江宁滨江开发区喜燕路以南	宁产权证江初字第 JN00253864 号	第一生产车间	34,031.91
	2	南京市江宁滨江开发区喜燕路以南	正在办理	辅助车间	5,266.00
	3			宿舍一	6,908.00
	4			综合楼	3,045.00
	5			乙炔汇流排间 1-2	208.4
	6			配电站、空压站、消防泵房	360
	7			门卫 1	45
	8			门卫 2	30
	9			备料车间	11,234.00

上述房屋所有权均无抵押、查封等权利受限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天华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使用的房产面积共计 115,081.54 平方米,其中已取得所有权证书的合计 77,825.84 平方米,正在办理所有权证书的合计 37,255.70 平方米。正在办理的房权证中,南京天华 27,096.40 平方米房产系由于所在土地的使用权证于 2013 年 5 月 23 日刚取得,目前房屋所有权证的办理尚需一段时间;其余 10,159.30 平方米房产由于历史原因尚未取得权证,该部分房产占全部房产面积的 8.83%,占房屋总价值(成本法)的 2.41%。

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产,目前均由天华院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占有并使用,不存在权属争议,不会因相关权证未办理而影响天华院有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针对上述未取得权属证明的房产,本次交易的股份认购方化工科学院已经出具承诺:

保证天华院有限公司拥有的所有房屋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其占有使用该等房屋不存在争议。若因该等房屋未能取得权利证书,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则本单位将全额对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2) 主要设备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天华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成新率
1	微控液压水平下调试三辊卷板机	台	1	80%
2	电动双梁式起重机	台	9	80%
3	卧式车床	台	5	80%
4	数显落地镗铣床	台	1	80%
5	立式车床	台	3	87%
6	便携式超声波相控阵	台	1	82%
7	刨边机	台	3	88%
8	数控仿形切割机	台	1	79%
9	数控切割水刀	台	1	86%
10	激光散射法导热系数测量仪	台	1	73%
11	数控车床	台	2	80%
12	滚轮架	台	1	84%
13	摇臂钻床	台	2	76%
14	卷板机	台	2	79%
15	煤粉成型成套装置造粒机	台	1	86%
16	数控立式铣床	台	2	80%
17	拉床	台	1	80%
18	桥式起重机	台	7	80%
19	插床	台	1	80%
20	带锯床	台	1	95%
21	管子坡口机	台	2	95%
22	葫芦门式起重机	台	1	95%
23	单梁起重机	台	1	95%

2、主要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天华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土地出让合同编号	位置	面积(m ²)	类型	用途	终止日期/使用期限
1	天华院有限公司	兰国用(2013)第X1081号	兰州市西固区合水北路1号	11,360.8	出让	科教用地	2063-1-15-
2		兰国用(2013)第X1079号	兰州市西固区合水北路1号	13,526.1	出让	科教用地	2063-1-15
3		兰国用(2013)第X1080号	兰州市西固区西固中路584	28,504.6	出让	科教用地	2063-1-15
4		兰国用(2012)第	兰州市西固区福利	239.63	出让	住宅配套	2044-9-15

		X1070 号	西路 183-185			设施	
5		兰国用（2012） X1071 号	兰州市西固区福利 西路以南	235.43	出让	住宅配套 设施	2040-1-27
6		兰国用（2013）第 X1078（2-2）号	兰州市西固区先锋 路街道公园路 8 栋 38-46 号	1,628	出让	商业用地	2033-12-12
7		兰国用（2012） X1069 号	兰州市西固区合水 北路 1 号	2,334.8	出让	科教用地	2057-9-23
8		兰国用（2013）第 X1075 号	兰州市西固区合水 北路 1 号	2,163.2	出让	办公用地	2055-4-25
9		兰国用（2013）第 X1077 号	兰州市西固区西固 中路 584 号	3,567.4	出让	工业用地	2055-11-16
10		兰国用（2013）第 X1076 号	兰州市西固区西固 中路 584 号	2,604.6	出让	工业用地	2054-8-4
11		兰国用（2013）第 X1074 号	兰州市西固区西固 中路 584 号	3,781.8	出让	工业用地	2051-6-17
12		吴国用（2013）第 0608118 号	苏州市吴中区吴中 东路 140 号	2,876.1	出让	科教用地	2063-1-17
13	南京天华	宁国用(2010) 第 26246 号	南京市江宁滨江开 发区喜燕路以南	33,579.5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5-28
14		宁江国用（2013） 第 17500 号	滨江开发区喜燕路 以南、丽水大街以东	46,868.8	出让	工业用地	2063-5-20

上述土地使用权均无抵押、查封等权利受限的情形。

（2）商标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天华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拥有注册商标。

（3）专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天华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完整权利的专利 9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 76 项。由于天华院已改制为天华院有限公司，上述部分专利的专利权人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之中。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日	专利类型
1	天华院有限公	阳极保护酸分布	ZL01124947.1	2001-8-5	2004-9-15	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日	专利类型
	司	器				变更日期： 2013-3-19
2	天华院有限公司	浓硫酸输送管道的恒压阳极保护方法	ZL02154414.X	2002-12-10	2005-7-27	发明专利 变更日期： 2013-3-15
3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氮气循环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蒸汽管回转干燥方法	ZL03114452.7	2003-1-10	2008-2-13	发明专利 变更日期： 2012-12-24
4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氮气循环的工程塑料气流和流化床干燥方法	ZL02145581.3	2002-10-18	2008-7-23	发明专利 变更日期： 2012-12-13
5	天华院有限公司	聚乙烯醇两极干燥工艺	ZL03114664.3	2003-4-14	2009-6-10	发明专利 变更日期： 2012-12-14
6	天华院有限公司	己二酸氮气循环、过热蒸汽“气流-流化床”两级干燥方法及装置	ZL200610043011.3	2006-6-16	2012-2-29	发明专利 变更日期： 2012-12-13
7	天华院有限公司	可连续制备精四氯化钛的工艺系统及制备方法	ZL201010134257.8	2010.03.26	2012.05.2	发明专利 变更日期： 2013-3-19
8	中石化、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可降低氮氧化物排放的侧壁气体燃烧器	ZL201010296282.6	2010-9-29	2012-5-23	发明专利 变更日期： 2012-12-26
9	天华院有限公司	阳极保护浓硫酸槽	ZL201010572825.2	2010.12.04	2012.07.04	发明专利 变更日期： 2013-2-1
10	天华院有限公司	褐煤的过热蒸汽回转干燥与蒸汽尾气间接回转干燥的方法	ZL201010046312.8	2010.01.06	2012.07.11	发明专利 变更日期： 2012-12-12
11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技术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一种惰性气体循环的对位芳纶微粉干燥工艺	ZL201010120629.1	2010.03.04	2012.09.05	发明专利 变更日期： 2012-12-12
12	天华院	双螺杆挤出机与控制系统快速可靠的连接方法	ZL200910022958.X	2009.6.13	2012.10.24	发明专利 (仍在更名中)
13	天华院有限公司	掺混装置专用掺混半管	ZL200420086516.4	2004-12-22	2006-2-22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日	专利类型
						2012-12-12
14	天华院有限公司	新型旋转闪蒸干燥机	ZL0520078365.2	2005-2-3	2006-3-22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3
15	天华院有限公司	双层流化床体的塞流式聚丙烯流化床干燥器	ZL200420041963.8	2004-5-20	2005-4-27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9
16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新型流化床干燥器格栅板	ZL200420086515.X	2004-12-22	2006-8-16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3
17	中石化股份、天华院有限公司	具有新型结构的急冷锅炉	ZL200520079222.3	2005-8-2	2006-9-6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20
18	天华院有限公司、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聚丙烯犁式连续混料器	ZL200620079223.2	2006-6-16	2007-7-25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3
19	天华院有限公司	工业用迷宫压缩机的气缸迷宫密封	ZL200620136226.5	2006-11-24	2008-1-30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1-19
20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新型喷雾干燥塔	ZL200620079224.7	2006-6-15	2008-2-20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4
21	中石化股份、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线性急冷锅炉入口连接件及其急冷锅炉	ZL200720032400.6	2007-7-19	2008-6-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24
22	中石化股份、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长火焰低氮氧化物排放的气体燃烧器	ZL200720032397.8	2007-7-19	2008-6-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21
23	中石化股份、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急冷锅炉	ZL200720032399.7	2007-7-19	2008-6-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5
24	天华院有限公司	聚乙烯醇圆盘式桨叶干燥机	ZL200820179768.X	2008-12-6	2009-9-9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9
25	天华院有限公司	粉煤蒸汽管回转圆筒干燥机的卸料结构	ZL200820179771.1	2008-12-6	2009-9-9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3
26	天华院有限公司	犁刀式催化剂间歇混捏机	ZL200820179770.7	2008-12-6	2009-10-28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实用新型 2012-12-13
27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新型间苯二甲酸圆盘式叶片	ZL200820129011.X	2008-12-25	2009-10-28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日	专利类型
		浆叶干燥机				2012-12-12
28	天华院有限公司	粉煤蒸汽管回转圆筒干燥机的进料结构	ZL200820179769.4	2008-12-6	2009-11-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8
29	天华院有限公司	滚刀式切粒装置	ZL200920032147.3	2009-2-28	2009-12-2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29
30	天华院有限公司	挤压造粒机真空排气系统防水倒流装置	ZL200920033573.9	2009-6-13	2010-2-2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29
31	天华院有限公司	聚丙烯汽蒸器	ZL200920032335.6	2009-3-12	2010-2-2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3
32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挤出机筒体间的密封结构	ZL200920144083.6	2009-9-25	2010-6-9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2-8
33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用于炼油催化剂制备的新型气流干燥器	ZL200920144268.7	2009-11-5	2010-7-1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9
34	天华院有限公司	粉煤蒸汽回转圆筒干燥机的密封结构	ZL200920144272.3	2009-11-10	2010-7-28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9
35	天华院有限公司	粉煤蒸汽回转圆筒干燥机的汽室结构	ZL200920144271.9	2009-11-10	2010-8-18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7
36	天华院有限公司	塑料波纹外护可卷曲直埋保温管	ZL201020062306.7	2010-1-6	2010-9-22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29
37	天华院有限公司	双螺杆挤出机模拟控制面板	ZL201020109999.0	2010-2-2	2010-9-22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2-26
38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一种回转圆筒干燥机波纹管式密封结构	ZL201020104508.3	2010-1-25	2010-9-29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9
39	宝钢、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煤调湿蒸汽回转干燥机的汽室结构	ZL201020062317.5	2010-1-14	2010-9-29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2
40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动力分离器	ZL201020126593.3	2010-3-4	2010-10-27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20
41	天华院、国家干燥中心	催化剂混合机	ZL201020112722.3	2010-2-5	2010-11-3	实用新型 (仍在更名中)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日	专利类型
42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催化剂预接触罐搅拌器	ZL201020112721.9	2010-2-5	2010-11-3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3
43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煤调湿干法除尘系统排灰装置	ZL201020110062.5	2010-2-2	2010-11-3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2
44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对位芳纶湿法破碎机	ZL201020105634.0	2010-1-29	2010-11-10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3
45	天华院有限公司	挤压造粒机主机系统一钮制开车装置	ZL201020110029.2	2010-2-2	2010-11-17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29
46	中石化股份、天华院有限公司	带有强化传热元件的急冷锅炉换热管	ZL200920351008.7	2009-12-17	2010-11-2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7
47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煤干燥、湿法洗涤、冷凝一体化设备	ZL201020104523.8	2010-1-25	2010-11-2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2
48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乙炔气相法合成醋酸乙烯催化剂浸渍干燥塔	ZL201020163493.8	2010-4-16	2010-11-2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4
49	天华院有限公司	大型两级式薄管板废热锅炉	ZL201020191230.8	2010-5-13	2010-12-22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31
50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精对苯二甲酸压力过滤机组端座的密封结构	ZL201020188762.6	2010-5-8	2011-1-12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9
51	天华院有限公司	挤压造粒机撒钮式无级调速装置	ZL201020105609.2	2010-1-29	2011-1-19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2-8
52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聚丙烯共聚反应器	ZL201020142790.4	2010-3-24	2011-2-2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9
53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屋脊式冷却器结构	ZL201020246755.7	2010-7-2	2011-2-9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3
54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对位芳纶废料溶剂回收机组	ZL201020105652.9	2010-1-29	2011-3-9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2
55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大长径比螺杆行芯轴	ZL201020535088.4	2010-9-20	2011-4-13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29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日	专利类型
56	中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多点燃烧的长火焰超低氮氧化物排放的气体燃烧器	ZL201020547515.0	2010-9-29	2011-5-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9
57	天华院有限公司	制酸工业中漏酸监测装置	ZL201020641447.4	2010-12-4	2011-7-6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2-1
58	天华院有限公司	海底用多层聚丙烯防腐保温管	ZL201120097143.0	2011-3-29	2011-9-21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29
59	天华院、云南煤化工应用技术院	一种用于 PVA 反应挤出的双螺杆挤出机	ZL201020654055.1	2010-12-8	2011-10-26	实用新型 (仍在更名中)
60	天华院有限公司	大口径钢质弯管三层聚乙烯防腐层成型装置	ZL201120096638.1	2011-3-29	2011-11-16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30
61	天华院有限公司	钢管外壁管端防腐层去除及倒角成型装置	ZL201120096637.7	2011-3-29	2011-12-1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29
62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安全销弹性联轴器	ZL201120180591.7	2011-5-28	2012-1-11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30
63	天华院有限公司	钢管管内杂质吹扫清除装置	ZL201120096639.6	2011-3-29	2012-2-1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29
64	天华院有限公司	深水立管保温涂层成型模具	ZL201120144202.5	2011-5-6	2012-2-8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29
65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操作简便的隔热看火门	ZL201120285887.5	2011-8-8	2012-4-25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1-19
66	天华院有限公司	乙烯裂解炉排烟构造	ZL201120367651.6	2011-10-1	2012-5-23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1-19
67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乙烯裂解炉炉壁板外壁构造	ZL201120367835.2	2011-10-2	2012-5-30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1-19
68	天华院有限公司	小口径三层 PE 防腐管环形包覆用复合机头	ZL201120179995.4	2011-5-28	2012-5-30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1-29
69	天华院有限公司；北京阳光	复合汽提脱氨塔	ZL201120339225.1	2011-9-6	2012-5-30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日	专利类型
	欣禾科技有限公司；国家干燥技术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12-12-17
70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技术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精对苯二甲酸过滤、洗涤、干燥一体化设备	ZL201120339224.7	2011-9-6	2012-5-30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3
71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技术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二氧化锰高温电热焙烧还原炉	ZL201120385611.4	2011-10-11	2012-5-30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7
72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技术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连续式压力过滤机控制分配头分配和密封结构	ZL201120402885.X	2011-10-20	2012-6-13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8
73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双阶式反应器机组	ZL2011120365676.2	2011-9-28	2012-6-13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2-16
7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华院有限公司；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一种可实现熔体物料平推流的反应器转子	ZL201120380798.9	2011-10-9	2012-6-13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2-25
7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华院有限公司；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一种双轴自洁式反应器	ZL201120380724.5	2011-10-9	2012-6-13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2-26
76	天华院	一种全密闭的混合结构	ZL201120391112.6	2011-10-14	2012-7-4	实用新型 (仍在更名中)
77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技术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精对苯二甲酸压力过滤器过滤座的密封结构	ZL201120350868.6	2011-9-17	2012-7-4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0
78	天华院有限公	一种树脂混凝土	ZL201120451301.8	2011-11-15	2012-7-11	实用新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日	专利类型
	司	电解槽				变更日期: 2013-1-21
79	天华院有限公司	基于物联网的阳极保护设备远程监控预警及故障诊断系统	ZL201220008023.3	2012-1-.10	2012-9-12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2-1
80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技术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乙苯脱氢催化剂多通道回转焙烧炉	ZL201220047640.4	2012-2-14	2012-9-26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2
81	天华院有限公司	基于物联网的化学设备远程监控预警及故障诊断系统	ZL201220097420.2	2012-3-15	2012-10-17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3-3-19
8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华院有限公司、北京阳光欣禾科技有限公司	热泵闪蒸汽提脱氨法	ZL 2010 1 0123351.0	2010-3-9	2012-12-26	发明 变更日期: 2012-12-12
83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防止气体燃烧器燃料喷头堵塞的结构	ZL 2012 2 0246515.6	2012-5-29	2012-12-12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2
84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减缓气体燃烧器燃料喷头堵塞的结构	ZL 2012 2 0245500.8	2012-5-29	2012-12-12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2-12
85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用于裂解炉底部低氮氧化物排放的空气分级气体燃烧器	ZL 2012 2 0246514.1	2012-5-29	2012-12-12	实用新型 变更日期: 2012-11-22
86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急冷换热器的流体分配系统	ZL 2009 1 0265224.4	2009-12-17	2012-12-12	发明 变更日期: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日	专利类型
						2012-12-25
87	天华院有限公司	制酸工业中漏酸监测方法	ZL 2010 1 0572830.3	2010-12-4	2012-12-26	发明 变更日期: 2013-3-5
88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乙炔气相法合成醋酸乙烯催化剂制备方法	ZL 2010 1 0150514.7	2010-4-16	2013-1-23	发明
89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SEBS 研磨机	ZL 2012 2 0296751.9	2012-6-25	2013-1-23	实用新型
90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可实现操作平台和管道固定的电解槽	ZL 2012 2 0390377.9	2012-8-8	2012-8-8	实用新型
91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防止电解槽移动的支撑固定结构	ZL 2012 2 0390356.7	2012-8-8	2012-8-8	实用新型
92	天华院有限公司	一种新型树脂混凝土电解槽	ZL 2012 2 0576753.3	2013-4-24	2013-4-24	实用新型
93	天华院有限公司、国家干燥中心	一种文丘里引射低氧含量尾气循环的热传导型煤干燥及水回收工艺	ZL 2010 1 0133545.1	2010-3-24	2013-4-17	发明

经核查，天华院有限公司拥有的上述专利权属清晰，上述专利权未设定质押权或其它任何第三方权益，亦未被司法查封或冻结。

(二) 主要负债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天华院有限公司负债总额 71,949.38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69,760.25 万元，非流动负债 2,189.13 万元。天华院有限公司主要负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200.00
应付账款	12,875.10
预收款项	28,063.21
应付职工薪酬	52.86
应交税费	1,013.15
其他应付款	653.05
其他流动负债	1,902.88
流动负债合计	69,760.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360.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28.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9.13
负债合计	71,949.38

（三）对外担保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天华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六、天华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涉及的立项、环保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立项

1999 年 12 月 27 日，国家石油和化学工业局出具《关于同意将化工部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基建项目纳入国家石化局 2000 年计划的批复》（国石化规综发[1999]190 号）。

2003 年 7 月 24 日，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容器车间扩建的批复》（中昊企发[2003]187 号）。

2004年9月22日，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院新建仪表装配车间的批复》（中昊经发[2004]312号）。

2010年9月3日，南京市江宁区发改委出具《关于同意南京天华化学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化工设备等生产厂区项目备案的通知书》（江宁发改投字[2010]362号）对建设化工设备等生产厂区项目进行备案。

（二）环评

2011年11月1日，南京市江宁区环保局出具了《项目建设试生产（运行）环境保护核准通知》，同意该项目试运行。

2012年2月20日，兰州西固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西环验[2012]03号验收意见，对天华院干燥机及换热器生产部件清洗工段建设工程原则同意验收。

2012年5月22日，南京市江宁区环保局出具了验收意见（环开验[2012]030号），同意项目通过环保竣工验收。

南京天华目前持有南京市江宁区环境保护局2012年5月28日核发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核准排放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动植物油及总磷，排放其污染物氟化氢，有效期至2013年3月31日。

（三）安全生产

天华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甘肃省建设厅核发的编号为（甘）JZ安许证字[2005]620100877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限自2011年7月21日至2014年7月20日。

2010年3月5日，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备案事项通知书》（备案编号：预10-009）对安全预评估报告进行了备案。

（四）建设用地规划、建设工程规划及施工许可

2005年6月3日，兰州市规划国土资源局核发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050035号）。

2006年11月21日，兰州市规划局核发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060069号）。

2010年5月14日，南京市规划局对南京天华化工设备生产厂区建设项目出具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 320115201011221）。

2011年8月22日，南京市江宁区规划局为南京天华化学工程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出具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32011520118-1292 号），2011年9月17日，南京市江宁区规划局出具《建设工程规划验收合格书》，对南京天华化学工程有限公司建设的生产车间进行了规划验收，证明该工程符合规划许可要求。

2011年10月28日，南京市江宁区建筑工程局出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320115020110144），对南京天华化学工程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建设相关项目予以“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的批复。

七、天华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的资质情况

天华院有限公司主要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号	发证机构	证书有效期或签发时间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1Q16690R3M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1.12.20~2014.12.19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压力容器）	TS1210397-2015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1.8.19~2015.8.22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等级：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B2131062010401	甘肃省建设厅	2002.8.23（每年年检）
4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专业乙级	A262001938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0.3.20~2015.3.20
5	工程咨询单位资格证书（甲级）	工 咨 甲 23320080002	国家发改委	2008.10.23~2013.10.22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甘制 00000109 号	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2.3.2~2015.3.1

7	计量标准考核证书(气相色谱仪检定装置)	(2006)甘量标企证字第 155 号		2010.9.30~2014.9.29
	计量标准考核证书(气相微量水分析检定装置)	(2006)甘量标企证字第 156 号		2010.9.30~2014.9.29
	计量标准考核证书(电导仪检定装置)	(2006)甘量标企证字第 157 号		2010.9.30~2014.9.29
	计量标准考核证书(物位(γ射线料位计)标准装置)	(2006)甘量标企证字第 159 号		2010.9.30~2014.9.29
	计量标准考核证书(电离辐射密度计标准装置)	(2006)甘量标企证字第 160 号		2010.9.30~2014.9.29
	计量标准考核证书(溶解氧测定仪检定装置)	(2006)甘量标企证字第 161 号		2010.9.30~2014.9.29
	计量标准考核证书(酸度计检定装置)	(2006)甘量标企证字第 162 号		2010.9.30~2014.9.29
	计量标准考核证书(检定测微量具标准器组)	(2006)甘量标企证字第 360 号		2010.9.30~2014.9.29
	计量标准考核证书(检定游标量具标准器组)	(2006)甘量标企证字第 361 号		2010.9.30~2014.9.29
	计量标准考核证书(硫化氢检测仪检定装置)	(2006)甘量标企证字第 832 号		2010.9.30~2014.9.29
8	辐射安全许可证	甘环辐证[A0022]	甘肃省环境保护局	2010.12.22~2015.12.21
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111S10153R0M	北京三星九千认证中心	2011-12-31~2014-12-30
1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化学机器、化学工程等产品设计、开发、制造和技术服务等)	03111E20160R0M		2011-12-31~2014-12-30
1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工业装置清洗)	03111E20160R0M		2011-12-31~2014-12-30
12	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评审证书	SY110053R0M		2011-12-31~2014-12-30
13	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评审证书	SH110031R0M		2011-12-31~2014-12-30

南京天华主要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号	发证机构	证书有效期至
1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1Q11070R0M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2014 年 3 月 13 日
2	特种设备制造许	TS2210D29-2015	国家质量监督检	2015 年 2 月 23 日

	可证（压力容器）		验检疫总局	
3	特种设备设计许可 可证（压力容器）	TS1210584-2015		2015年1月23日
4	ASME U 证书		美国机械师协会	2014年5月4日

三方监理主要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构	有效期或签发时间
1	设备监理单位资格 证书	2006032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6.12.31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	02909Q20558RIS	江苏九州认证有限公司	2012.12.25~2015.12.24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	02909E20134RIS		2012.12.25~2015.12.24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02909S10070RIS		2012.12.25~2015.12.24

八、拟购买资产的评估情况

拟购买资产天华院有限公司净资产帐面值 54,539.17 万元，按收益法的评估价值为 60,195.59 万元，增值 5,656.42 万元，增值率为 10.37%。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天华院有限公司股权符合转让条件

化工科学院承诺，其持有的拟购买资产的股份为最终和真实所有人，不存在以代理、信托或其他方式持有上述股份的协议或类似安排，也不存在权利瑕疵、产权纠纷以及可能被第三人主张权利等潜在的争议情形，股权符合转让条件。

化工科学院是天华院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因此本次交易不需要取得其他股东的同意。

（二）未决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

根据天华院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天华院有限公司不存在作为被诉方的、未决的重大诉讼、仲裁。

(三) 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天华院有限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四) 拟购买资产最近三年评估、增资或改制的情况

1、最近三年的评估情况

天华院于 2012 年整体改制时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中发国际于 2012 年 9 月 18 日出具了《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发评报字[2012]第 106 号），天华院于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经评估的资产总额为 115,710.06 万元，负债为 59,855.34 万元，净资产为 55,854.72 万元，净资产较账面价值增值 19,118.63 万元，增值率为 52.04%。

(2) 最近三年增资或改制的情况

详情请参见本节“二、历史沿革”之“（九）2012 年 9 月改制成为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内容。

第六章 发行股份情况

一、发行股份方案

本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化工科学院持有的天华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根据资产评估结果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天华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按照 60,195.59 万元作价。根据该作价，以本次股份发行价格 4.28 元/股计算，拟合计发行股份 140,643,901 股。

（一）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为黄海股份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首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 4.28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股票发行日期间，若黄海股份股票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份数量也将随之进行调整。

（二）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拟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三）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的数量和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依据拟购买资产天华院有限公司股份 100% 股份的对应评估值计算，本公司拟发行 140,643,901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396,243,901 股，本次拟发行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35.49%。

（四）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拟在上交所上市。

（五）发股对象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化工科学院出具承诺函，承诺其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锁定期之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交易前后股权结构变化及控制权变化情况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255,600,000 股，其中黄海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115,429,360 股，持股比例为 45.16%；中车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3,0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1.17%。中国化工集团合计控制本公司 118,429,360 股，持股比例为 46.33%。

根据拟购买资产的定价，本次非公开发行 140,643,901 股，本次交易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重组前		重组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化工科学院	—	—	14,064.39	35.49%
黄海集团	11,542.94	45.16%	11,542.94	29.13%
中车集团	300.00	1.17%	300.00	0.76%
中国化工集团控制的股份合计数	11,842.94	46.33%	25,907.33	65.38%
其他社会股东	13,717.06	53.67%	13,717.06	34.62%
总股本	25,560.00	100%	39,624.39	100.00%

本次交易完成后，化工科学院将持有本公司 14,064.39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35.49%，将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工集团将控制本公司 25,907.33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65.38%，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因此，本次交易将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 至 3 月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以及经审计的 2012 年度和 2012 年 1 至 3 月《备考财务报表》，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如下：

项目	2013 年 3 月 31 日/2012 年 1-3 月		增幅
	实现数	备考数	
总资产（万元）	84,602.04	125,855.45	48.76%
净资产（万元）	-38,242.02	53,906.07	-
资产负债率	145.20%	57.17%	-
每股净资产（元）	-1.50	1.36	-
营业收入（万元）	8,578.97	9,955.35	1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563.51	-907.89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8	-0.02	108.20%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度		增幅
	实现数	备考数	
总资产（万元）	110,972.33	137,427.11	23.84%
净资产（万元）	-33,678.50	54,813.96	-
资产负债率	130.35%	60.11%	-
每股净资产（元）	-1.32	1.38	-

营业收入（万元）	43,677.94	107,267.15	14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88.95	6,020.93	508.8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4	0.15	508.82%

第七章 财务会计信息

一、拟购买资产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根据大信审计出具的大信审字[2013]第 13-00097 号《审计报告》，天华院有限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如下：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004,365.17	209,295,736.42	139,208,460.93
应收票据	24,137,500.00	29,949,487.06	36,422,840.00
应收账款	350,292,692.71	396,651,060.26	249,080,464.12
预付款项	97,548,194.50	111,685,929.69	92,512,602.80
其他应收款	19,895,903.67	18,956,321.01	11,747,800.98
存货	282,441,407.12	226,244,790.46	404,568,055.41
流动资产合计	831,320,063.17	992,783,324.90	933,540,224.24
非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
投资性房地产	1,802,149.04	1,813,043.36	1,426,801.35
固定资产	260,610,980.68	262,750,403.39	231,102,831.24
在建工程			3,143,000.00
无形资产	157,097,988.22	108,528,746.31	15,572,124.15
长期待摊费用	695,706.55	779,191.3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27,568.47	7,616,410.77	5,693,396.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234,392.96	381,487,795.16	256,938,153.34
资产总计	1,258,554,456.13	1,374,271,120.06	1,190,478,377.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2,000,000.00	272,000,000.00	218,000,000.00
应付账款	128,750,974.46	160,676,572.39	98,887,779.58
预收款项	280,632,085.34	286,689,647.16	420,214,817.69

应付职工薪酬	528,567.27	33,561.64	952,974.21
应交税费	10,131,528.90	21,064,265.65	8,519,219.03
其他应付款	6,530,506.44	7,223,059.89	11,625,999.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19,028,796.16	27,089,418.22	3,775,580.22
流动负债合计	697,602,458.57	803,776,524.95	761,976,370.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3,604,899.73	3,614,445.47	3,631,179.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286,408.19	18,740,570.0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91,307.92	22,355,015.48	32,631,179.28
负债合计	719,493,766.49	826,131,540.43	794,607,549.8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3,700,000.00	183,700,000.00	183,700,000.00
资本公积	297,643,751.57	297,643,751.57	9,113,027.01
盈余公积	976,358.70	976,358.70	47,863,916.81
未分配利润	56,740,579.37	65,819,469.36	136,193,76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539,060,689.64	548,139,579.63	376,870,705.66
少数股东权益			19,000,122.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9,060,689.64	548,139,579.63	395,870,827.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8,554,456.13	1,374,271,120.06	1,190,478,377.58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3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9,553,513.52	1,072,671,520.49	734,005,977.60
其中：营业收入	99,553,513.52	1,072,671,520.49	734,005,977.60
二、营业总成本	109,317,552.91	1,019,171,912.59	692,664,103.85
其中：营业成本	81,094,186.25	853,651,028.31	572,297,159.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28,503.95	7,087,779.91	4,439,956.14
销售费用	7,305,860.78	33,065,178.73	35,967,203.32
管理费用	18,581,681.28	94,645,055.91	64,309,026.61
财务费用	4,143,601.38	16,861,957.83	10,103,916.98
资产减值损失	-3,836,280.73	13,860,911.90	5,546,840.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15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9,764,039.39	53,499,607.90	41,376,023.75

列)			
加：营业外收入	2,198,963.62	12,805,300.71	17,288,097.00
减：营业外支出	710,599.28	45,895.49	917,241.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0,599.28	25,700.82	1,516.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75,675.05	66,259,013.12	57,746,878.88
减：所得税费用	803,214.94	6,321,641.05	8,638,808.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78,889.99	59,937,372.07	49,108,070.5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78,889.99	60,209,332.62	43,743,193.97
少数股东损益		-271,960.55	5,364,876.6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9,078,889.99	59,937,372.07	49,108,070.5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78,889.99	60,209,332.62	43,743,193.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960.55	5,364,876.61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3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798,566.67	940,258,699.39	851,675,977.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4,648.45	1,075,620.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2,149.71	61,453,702.57	38,506,21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190,716.38	1,001,947,050.41	891,257,812.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624,896.00	673,903,409.48	662,886,521.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121,524.48	109,133,104.06	103,800,170.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32,592.37	41,108,199.62	27,552,581.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42,609.44	99,922,554.39	93,923,01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121,622.29	924,067,267.55	888,162,28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30,905.91	77,879,782.86	3,095,523.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2,54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16,000.00	9,300.00	61,362.00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	9,300.00	1,803,90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495,716.91	34,689,420.51	47,631,034.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95,716.91	34,689,420.51	47,631,034.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79,716.91	-34,680,120.51	-45,827,132.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292,000,000.00	27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0	292,000,000.00	27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000,000.00	238,000,000.00	196,7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90,738.74	24,713,836.31	20,630,341.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713,161.18	6,857,81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7,902.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490,738.74	267,071,739.27	217,340,341.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90,738.74	24,928,260.73	61,659,658.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4,630.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901,361.56	68,127,923.08	19,082,681.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808,279.33	123,680,356.25	104,597,675.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906,917.77	191,808,279.33	123,680,356.25

二、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

根据大信审计出具的大信专审字[2013]第 13-00079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天华院有限公司 2013 年盈利预测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3 年 1-3 月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4-12 月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072,671,520.49	99,553,513.52	918,904,598.54	1,018,458,112.06
减：营业成本	853,651,028.31	81,094,186.25	710,288,588.83	791,382,775.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87,779.91	2,028,503.95	4,754,221.51	6,782,725.46
销售费用	33,065,178.73	7,305,860.78	26,639,271.23	33,945,132.01
管理费用	94,645,055.91	18,581,681.28	79,299,250.93	97,880,932.21
财务费用	16,861,957.83	4,143,601.38	15,495,691.81	19,639,293.19

资产减值损失	13,860,911.90	-3,836,280.73	14,462,180.40	10,625,899.67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53,499,607.90	-9,764,039.39	67,965,393.83	58,201,354.44
加：营业外收入	12,805,300.71	2,198,963.62	11,554,691.38	13,753,655.00
减：营业外支出	45,895.49	710,599.28	239,400.72	9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25,700.82	10,599.28		10,599.28
三、利润总额	66,259,013.12	-8,275,675.05	79,280,684.49	71,005,009.44
减：所得税费用	6,321,641.05	803,214.94	9,656,491.41	10,459,706.35
四、净利润	59,937,372.07	-9,078,889.99	69,624,193.08	60,545,303.0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209,332.62	-9,078,889.99	69,624,193.08	60,545,303.09
少数股东损益	-271,960.5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三、拟出售资产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根据大信审计出具的大信审字[2013]第 13-00003 号《审计报告》以及上市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报告，拟出售的资产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851,045.62	279,627,450.93	77,293,866.87
应收票据	4,730,000.00	-	58,986,890.31
应收账款	75,558,937.39	76,443,658.20	156,079,321.47
预付款项	39,760,930.95	47,770,235.58	93,297,888.32
其他应收款	23,212,869.69	22,013,391.35	54,692,898.45
存货	164,709,113.58	173,637,059.56	237,075,421.92
流动资产合计	340,822,897.23	599,491,795.62	677,426,287.3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430,374,680.21	414,782,896.66	512,486,917.01

在建工程	74,822,794.15	95,448,577.23	1,15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5,197,474.36	510,231,473.89	513,641,917.01
资产总计	846,020,371.59	1,109,723,269.51	1,191,068,204.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1,130,907.21	457,720,021.06	685,042,542.52
应付票据	60,321,560.00	58,073,879.00	50,056,349.68
应付账款	299,618,754.48	297,252,796.70	413,003,048.80
预收款项	12,775,086.67	6,650,958.06	28,065,167.73
应付职工薪酬	61,691,758.24	70,714,868.43	90,926,097.34
应交税费	-2,945,220.08	-5,437,257.62	-1,841,223.17
应付利息	-	-	-
其他应付款	393,442,087.35	559,127,432.24	273,470,757.14
流动负债合计	1,226,034,933.87	1,444,102,697.87	1,538,722,740.04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2,405,595.42	2,405,595.42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5,595.42	2,405,595.42	-
负债合计	1,228,440,529.29	1,446,508,293.29	1,538,722,740.0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55,600,000.00	255,600,000.00	255,600,000.00
资本公积	330,174,102.18	330,174,102.18	329,194,102.18
盈余公积	25,400,574.99	25,400,574.99	25,400,574.99
未分配利润	-993,594,834.87	-947,959,700.95	-957,849,212.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2,420,157.70	-336,785,023.78	-347,654,535.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2,420,157.70	-336,785,023.78	-347,654,535.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6,020,371.59	1,109,723,269.51	1,191,068,204.35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3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总收入	85,789,679.88	436,779,399.00	1,444,182,489.86
其中：营业收入	85,789,679.88	436,779,399.00	1,444,182,489.86
营业总成本	131,493,048.12	790,838,421.39	1,754,532,804.95
其中：营业成本	89,328,243.68	462,934,068.93	1,521,369,443.18
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972.78	275,979.26	440,956.91
销售费用	3,529,356.32	18,071,976.38	36,643,218.30
管理费用	11,477,601.32	224,715,349.17	67,969,141.31
财务费用	7,697,630.44	63,121,596.45	57,919,016.80

资产减值损失	19,419,243.58	21,719,451.20	70,191,028.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905,819.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1,905,819.11
营业利润	-45,703,368.24	-354,059,022.39	-312,256,134.20
加：营业外收入	381,257.62	371,241,070.69	21,146,354.35
减：营业外支出	313,023.30	7,292,536.39	28,213,585.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	2,102,163.28	27,789,538.25
利润总额	-45,635,133.92	9,889,511.91	-319,323,365.44
减：所得税费用			237.06
净利润	-45,635,133.92	9,889,511.91	-319,323,602.5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635,133.92	9,889,511.91	-319,323,602.50
少数股东损益	-	-	-
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4	-1.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4	-1.25
综合收益总额	-45,635,133.92	9,889,511.91	-319,323,602.5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635,133.92	9,889,511.91	-319,323,602.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3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937,968.06	265,204,732.11	990,606,252.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66,914.60	10,415,452.49	20,317,361.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3,035.65	495,952,920.93	27,133,31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917,918.31	771,573,105.53	1,038,056,924.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767,501.32	191,339,636.34	872,628,981.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17,019.20	226,879,497.10	88,038,991.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0,489.48	5,922,713.12	6,078,257.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33,245.26	137,163,899.97	32,181,79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28,255.26	561,305,746.53	998,928,02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89,663.05	210,267,359.00	39,128,902.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126,252.50	26,7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26,252.50	26,7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1,697.26	1,431,639.72	5,508,986.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697.26	1,431,639.72	5,508,98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97.26	694,612.78	21,201,013.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17,500,000.00	71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190,000.00	447,910,000.00	10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90,000.00	1,165,410,000.00	8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709,312.22	1,016,326,986.31	78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77,582.08	37,652,544.26	50,500,721.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0	1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586,894.30	1,173,979,530.57	839,500,721.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396,894.30	-8,569,530.57	-19,500,721.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898,928.51	202,392,441.21	40,829,194.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502,414.13	68,109,972.92	27,280,778.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03,485.62	270,502,414.13	68,109,972.92

四、最近一年一期备考财务报表

根据大信审计出具的大信审字[2013]第13-00098号《备考审计报告》，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备考财务报表如下：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004,365.17	209,295,736.42
应收票据	24,137,500.00	29,949,487.06
应收账款	350,292,692.71	396,651,060.26
预付款项	97,548,194.50	111,685,929.69
其他应收款	19,895,904.67	18,956,322.01
存货	282,441,407.12	226,244,790.46
流动资产合计	831,320,064.17	992,783,325.90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02,149.04	1,813,043.36
固定资产	260,610,980.68	262,750,403.39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57,097,988.22	108,528,746.31
长期待摊费用	695,706.55	779,19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27,568.47	7,616,410.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234,392.96	381,487,795.16
资产总计	1,258,554,457.13	1,374,271,121.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2,000,000.00	272,000,000.00
应付账款	128,750,974.46	160,676,572.39
预收款项	280,632,085.34	286,689,647.16
应付职工薪酬	528,567.27	33,561.64
应交税费	10,131,528.90	21,064,265.65
其他应付款	6,530,506.44	7,223,059.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028,796.16	27,089,418.22
流动负债合计	697,602,458.57	803,776,524.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3,604,899.73	3,614,445.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286,408.19	18,740,570.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91,307.92	22,355,015.48
负债合计	719,493,766.49	826,131,540.43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9,060,690.64	548,139,580.6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9,060,690.64	548,139,580.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8,554,457.13	1,374,271,121.06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3月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9,553,513.52	1,072,671,520.49
其中：营业收入	99,553,513.52	1,072,671,520.49
二、营业总成本	109,317,552.91	1,019,171,912.59
其中：营业成本	81,094,186.25	853,651,028.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28,503.95	7,087,779.91
销售费用	7,305,860.78	33,065,178.73
管理费用	18,581,681.28	94,645,055.91
财务费用	4,143,601.38	16,861,957.83
资产减值损失	-3,836,280.73	13,860,911.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64,039.39	53,499,607.90
加：营业外收入	2,198,963.62	12,805,300.71
减：营业外支出	710,599.28	45,895.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0,599.28	25,700.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75,675.05	66,259,013.12
减：所得税费用	803,214.94	6,321,641.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78,889.99	59,937,372.0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78,889.99	60,209,332.62
少数股东损益		-271,960.5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9,078,889.99	59,937,372.0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78,889.99	60,209,332.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960.55

五、上市公司备考盈利预测

根据大信审计出具的大信专审字[2013]第 13-00080 号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上市公司 2013 年备考合并盈利预测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3 年 1-3 月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4-12 月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072,671,520.49	99,553,513.52	918,904,598.54	1,018,458,112.06
减：营业成本	853,651,028.31	81,094,186.25	710,288,588.83	791,382,775.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87,779.91	2,028,503.95	4,754,221.51	6,782,725.46
销售费用	33,065,178.73	7,305,860.78	26,639,271.23	33,945,132.01
管理费用	94,645,055.91	18,581,681.28	79,299,250.93	97,880,932.21
财务费用	16,861,957.83	4,143,601.38	15,495,691.81	19,639,293.19
资产减值损失	13,860,911.90	-3,836,280.73	14,462,180.40	10,625,899.67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53,499,607.90	-9,764,039.39	67,965,393.83	58,201,354.44
加：营业外收入	12,805,300.71	2,198,963.62	11,554,691.38	13,753,655.00
减：营业外支出	45,895.49	710,599.28	239,400.72	9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25,700.82	10,599.28		10,599.28
三、利润总额	66,259,013.12	-8,275,675.05	79,280,684.49	71,005,009.44
减：所得税费用	6,321,641.05	803,214.94	9,656,491.41	10,459,706.35
四、净利润	59,937,372.07	-9,078,889.99	69,624,193.08	60,545,303.0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209,332.62	-9,078,889.99	69,624,193.08	60,545,303.09
少数股东损益	-271,960.5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本页无正文，为《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草案）》的签字盖章页）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